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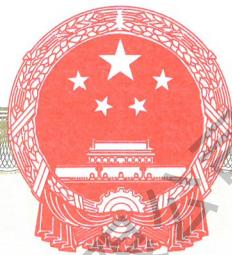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btfuo7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4--006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褐煤开采洗选; 其他煤炭采选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3MAENKGP05P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王联合会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李小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李小伟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市永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486186X9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许锋哲	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	BH027851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许锋哲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附件、附图等	BH027851	
魏春辉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BH015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486186X9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武国娜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联东U谷洛阳  
国际企业港19栋1单元4楼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保设备的销售；环境监测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清洁生产技术咨询；应急预案编制；环保业务咨询；环保工程设计；环保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调试；环境监理。

登记机关



2024 年 08 月 29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776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许锋哲

姓名: 许锋哲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2. 1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 05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6 年 4 月 \_\_\_\_\_ 日  
Issued on \_\_\_\_\_



管理号: 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  
File No.  
证书编号: HP0001776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 2026 )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5198212174131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5198212174131	姓名	许锋哲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伊滨区)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77412.32	964.56	0.00	253	964.56	78376.8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5-03-01	参保缴费	2007-08-01	参保缴费	2007-03-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4019		4019		4019	-
02	4019		4019		4019	-
03	4019		4019		4019	-
04	-		-		-	-
05	-		-		-	-
06	-		-		-	-
07	-		-		-	-
08	-		-		-	-
0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6.03.10 08:44:17			打印时间：2026-03-10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486186X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许锋哲（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信用编号BH02785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魏春辉（信用编号BH015060）、许锋哲（信用编号BH027851）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4日



# 责任声明

根据《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报批的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一、我单位对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二、我单位已经仔细阅读和准确理解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并确认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可其评价结论。如违反上述事项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责任。

三、我单位承诺将在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保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四、如我单位没有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内容进行建设，或没有按要求落实好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违反“三同时”规定，由此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事故责任及投资损失由我单位承担。

声明人：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4日



#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修改清单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完善项目与相关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细化郁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规划内容,明确项目边界距离郁山森林公园距离。	已完善项目与相关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见 P19-20;已细化郁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规划内容并明确项目边界距离郁山森林公园距离,见 P21-23。
核实项目产品方案;细化工艺流程、原辅料消耗情况;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	已核实项目产品方案,见 P30;已细化工艺流程、原辅料消耗情况,见 P36-37、P30-31;已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见 P34。
细化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完善项目固废产生、贮存、处置措施分析。	已细化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见 P51、P51-53;已完善项目固废产生、贮存、处置措施分析,见 P61-62。
细化厂区平面布置图;细化运输路线图,补充沿线敏感点保护目标。	已细化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已细化运输路线图,补充沿线敏感点保护目标见附图八、附图九。
核实环保投资;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核实环保投资,见 P69;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环境评价师 习斌

陈光秀 | a226

2026.3.4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项目代码	2509-410323-04-01-870291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小伟	联系方式	13383891333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		
地理坐标	(112 度 6 分 18.051 秒, 34 度 41 分 12.20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B0690 其他煤炭采选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6-其他煤炭采选069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32.5
环保投资占比（%）	6.5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2868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b></p> <p>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取得新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509-410323-04-01-870291（见附件 2）。</p> <p><b>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与洛阳市“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p> <p><b>2.1 生态保护红线</b></p> <p>本项目厂址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p> <p><b>2.2 环境质量底线</b></p> <p><b>2.2.1 空气</b></p> <p>根据《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栾川县、洛宁县、汝阳县、嵩县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其他四县（区）空气质量级别均为超二级标准。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 号）。通过以上措施，将有效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项目建成后产生废气采取废气治理措施后，可实现污染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p> <p><b>2.2.2 地表水</b></p> <p>2024 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全市共设置有 20 个地表水监测断面。其中：黄河流域分布监测断面 19 个，淮河流域北汝河设置监测断面 1 个。所监测断面中水质类别符合 I~III 类断面 18 个(占 90.0%)。</p>
---------	--

2024 年所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河流为黄河洛阳段、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水质状况“良好”的河流为涧河，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二道河和瀍河。与 2023 年相比，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黄河洛阳段、涧河、瀍河、二道河水质无明显变化。新安县正在实施《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5 号），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雾化喷淋降尘水全部蒸发耗散，无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用于肥田，符合区域环境质量控制要求。

### 2.2.3 噪声

项目建成后设备均安置于室内，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噪声可达标排放，对环境的贡献值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要求。

## 2.3 资源利用上线

### 2.3.1 水资源

本项目主要为配煤，属于其他煤炭采选行业，水源来自郁山村供水管网，能够满足职工日常生活用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项目不涉及地下水资源开采，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影响区域水资源总量。

### 2.3.2 土地资源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会改变区域各类土地类型结构及类型，能够满足土地资源利用管控要求。

### 2.3.3 能源

本项目建成后所用能源为电能，项目不属于高耗能 and 资源消耗型企业，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2.4 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对照洛阳市县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洛阳市新安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新安县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2330001）。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附图五），研判分析报告结论如下：

①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②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压占分析，建设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 1 个，生态空间分区 1 个，水环境管控分区 1 个，大气管控分区 1 个，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0 个，岸线管控分区 0 个，水源地 0 个，湿地公园 0 个，风景名胜区 0 个，森林公园 0 个，自然保护区 0 个。

③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0 个，一般管控单元 1 个，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32 330001	新安县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	洛阳市	新安县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	相符
						2、新建涉 VOCs 项目，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文件要求，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不涉及	/
	环境风险防控	区域内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不涉及	/				

④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

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YS410323 3210289	涧河洛阳市党湾控制单元	一般	洛阳市	新安县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本项目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选址不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 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	不涉及	/

⑤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YS410323 3310001	/	一般	洛阳市	新安县	空间布局约束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	本项目属于其他煤炭采选业，不属于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本项目已在新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	本项目满足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要求；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满足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要求。	/

					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		
--	--	--	--	--	---	--	--

根据上表分析，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新安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3、与《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相关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4 与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 第一类：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铁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 8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量 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 第二类：19 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 1-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	本项目主要为配煤，属于其他煤炭采选行业，不属于左侧的“两高”项目。	符合

因此，项目满足《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的相关要求。

**4、与《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4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5 与《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委办〔2025〕4号）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一）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		

<p>8.加强散煤监管。深入开展燃煤散烧治理专项行动，以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区域，严查违规销售、储存、运输、使用散煤行为，防止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散煤复烧。扎实开展散煤治理“回头看”，对已取缔的散煤销售点和洁净型煤加工企业进行不间断巡查，严防“死灰复燃”。</p>	<p>本项目配好的煤全部外售给万基控股集团控股公司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作为电煤，不零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取得新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509-410323-04-01-870291。</p>	<p>符合</p>
<p>3.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强化执法监管，完善工作机制，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p>	<p>本项目属于其他煤炭采选业，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且在新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散乱污”企业。</p>	<p>符合</p>
<p>（二）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p>		
<p>12.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 （1）加强治污设施提升治理。加强工业企业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提升废气收集能力和处理效率。强化工业源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推进燃气锅炉、炉密低氮燃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实施提标治理。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督帮扶力度，严禁不正常使用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闲置、停运污染治理设施，严禁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2025年9月底前完成万基炭素、薪旺炭素等2家企业治理设施升级改造。</p>	<p>本项目主要为配煤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破碎、筛分、配煤和皮带转运工序产生的粉尘，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0m高排气筒排放，整个生产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内无组织粉尘采取雾化喷淋抑制粉尘。本废气治理设施不属于低效失效设施，符合环保要求。</p>	<p>符合</p>
<p>（三）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专项攻坚</p>		
<p>16.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3）在火电、煤炭、有色、水泥等行业和物流园区推广新能源中重型车辆，鼓励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队。</p>	<p>本项目为煤炭仓储、配煤项目，建设单位物料运输车队符合当前政策要求，建议采用新能源中重型车辆。</p>	<p>符合</p>
<p>17.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运输船舶、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开展对本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对20%以上的燃油机械开展监督抽测。2025年底前，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p>	<p>根据环保部门管理要求安装门禁系统、视频监控设备。本项目使用符合排放标准的运输车辆，并完成厂内运输车辆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编码登记台账。</p>	<p>符合</p>

(四) 面源污染防治专项攻坚

20.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 (1) 强化施工扬尘治理。深入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落实各级监管责任,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为重点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施工围挡、湿法作业、车辆冲洗、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各项扬尘防治措施。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工地实施驻场监管。对城市建成区长期未开发利用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建档并因地制宜采取覆盖、绿化等防尘措施。	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施工围挡、湿法作业、车辆冲洗、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各项扬尘防治措施。	符合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4号)相关要求。

**5、与《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5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5号)相关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6 与《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新环委办〔2025〕5号)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一) 推动构建上下游贯通一体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6.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项目准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有色金属、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肥田,车辆冲洗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安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5号)相关要求。

**6、与《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7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相

符性见下表。

表 1-7 与《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委办〔2025〕7 号）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一）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p>2.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 采用铁路、水路，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船。鼓励工矿企业等用车单位通过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实现清洁运输。探索将清洁运输作为煤矿、火电、有色、焦化等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审核和监管重点。2025 年 9 月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清洁运输改造。2025 年底前，火电、煤炭、焦化、有色、石化、化工、水泥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 80%以上；砂石骨料、耐材、环保绩效 A、B 级和绩效引领性企业清洁运输比例力争达到 80%。</p>	<p>本项目为配煤储存项目，项目使用符合排放标准的运输车辆，根据相关部门要求，进行清洁运输。</p>	符合
<p>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市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等零排放货运车队。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 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县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县城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 50%以上。</p>	<p>本项目为煤炭仓储、配煤项目，建设单位物流运输车队符合当前政策要求，采用新能源中重型车辆。</p>	
（三）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p>11.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达标监管。开展对本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2025 年底前，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做到应登尽登。制定全县工程机械年度抽查抽测计划，重点核验信息公开、污染控制装置、编码登记、定位联网等，对燃油机械进行排放测试，年度抽查抽测比例不低于 20%。对从事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测、编码登记、定位联网等工作的第三方机构严格管理，对不按标准规范开展工作的，依法依规处理，严厉打击伪造排放检验结果和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行为。</p>	<p>本项目使用符合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并进行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p>	符合
（五）强化重点用车单位监管		
<p>18.推进门禁系统建设联网。加快推进企业门禁及视频监控</p>	<p>本企业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安装企业门禁及视频</p>	符合

<p>系统建设，按照《重点行业移动源监管与核查技术指南》（HJ1321-2023），制定门禁视频监控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方案，对符合门禁安装条件的企业建立动态机制，符合一家、安装一家。鼓励物流园区等用车大户建设门禁系统，强化运输车辆监管，禁止超标排放、拆除后处理装置等问题车辆通行。2025年底前，火电、煤炭、焦化、有色、石化、化工、水泥等重点行业全部完成与生态环境部联网。</p>	<p>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部联网。</p>	
<p>19.开展货运车辆运输监管。督促重点行业企业规范管理运输车辆、厂内车辆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以满足绩效分级指标需求或其他移动源管理相关要求，对不满足绩效分级运输要求的实施动态调整。强化大宗物料运输企业门禁系统日常监管，2025年8月底前，完成全覆盖监督帮扶，对发现的问题企业限期整改到位。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对环保绩效A、B（含B-）级和绩效引领性等行业企业门禁系统建设使用情况开展抽查。鼓励未列入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控的企业参照开展车辆管理，加大企业自我保障能力。</p>	<p>本企业规范管理运输车辆、厂内车辆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以满足绩效分级指标需求或其他移动源管理相关要求。</p>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7号）相关要求。

### 7、与《新安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6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新安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8 与《新安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新安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委办〔2025〕6号）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b>（三）加强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和新污染物治理</b>		
<p>15.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建立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危险废物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p>	<p>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机油，项目设置危废贮存库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安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新环委办〔2025〕6号）相关要求。

**8、与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提升进位行动方案》的通知（洛办（2025）9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提升进位行动方案》相关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9 与《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提升进位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提升进位行动方案》 (洛办(2025)9号)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b>二、重点任务</b>		
(一) 煤电减排专项行动 2. 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强化煤炭消费总量目标管理,提高优质煤、低硫煤使用比例,9月15日起发电厂入炉燃煤热值达到4500大卡以上,硫分降至0.8%以下。	本项目主要为配煤,属于其他煤炭采选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按照相关要求实施环境绩效分级和清洁生产。	符合
(二) 产能转移退出专项行动 5. 严格项目准入管理。严把新上项目碳排放关,严禁“两高”行业新增产能。 8. 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强化执法监管,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	5. 本项目为其他煤炭采选,不属于“两高”项目; 8. 本项目配好的煤全部外售给万基控股集团控股公司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作为电煤,不零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符合
(三) 交通运输减排专项行动 12. 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加快推动“公转铁”。逐步提升“公转铁”运输比例,2025年底前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2027年达到85%以上,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全部采用清洁运输方式。2025年底前砂石骨料,耐材,环保绩效A、B级和绩效引领性企业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	本项目使用符合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	符合
(五) 环保绩效升级专项行动 14. 推动重点行业绩效创A晋B。开展水泥、焦化、陶瓷、砖瓦等重点行业绩效等级提升行动,2025年底前完成绩效等级提升企业60家,2027年12月前完成200家。	本项目建设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号)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行业绩效分级A级要求建设。	符合
(六) 扬尘治理提升专项行动 17. 深化施工扬尘治理。9月10日前所有施工拆迁工地全面落实“七个百分之百”防尘措施,拆迁工地落实申报备案制度。9月15日前完成主城区施工拆迁工地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配备驻场监督员,实施驻场监管。对防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的限期整改,问题再次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七个百分之百”防尘措施。	符合

反复的停工整改。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提升进位行动方案》的通知（洛办〔2025〕9号）相关要求。

### 9、与《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洛环攻坚〔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其它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10 本项目与其它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的相符性分析

分类	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料场 密闭 治理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本项目原料全部在密闭库房内堆存，生产设备全部位于车间内，原料和转运全部在车间内进行，成品暂存后外售。生产车间安装雾化喷淋抑尘设施。	相符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放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原料、成品全部在密闭车间内堆存，生产设备全部位于车间内，原料和成品和转运全部在车间内进行。	相符
	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本项目车间和原料区四面封闭，车间安装有卷帘门，要求企业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相符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要求企业所有区域均进行硬化，每天对生产区进行清理，确保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相符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本项目在破碎机下料口设置三面围挡，上方集气罩，破碎机、筛分机密闭设置集气设施，配煤机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皮带封闭，废气收集后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集中处理。	相符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分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厂房车间仓储区、生产区分区明确；车间顶部安装雾化喷淋装置。	相符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	企业出厂口处设置有自动车辆冲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	相符

		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洗，洗车平台四周设置导流槽并设置废水收集池，废水循环使用。	
物料 输送 环节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散装物料采用密闭传送带传送，在受料点和落料口进行封闭处理，含尘废气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相符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本项目物料传送带进行全封闭，物料落料位置密闭且设置集气系统并配有覆膜袋式除尘器。	相符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本次评价要求项目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项目原料均在库内装卸及转运，不存在露天转运情况。	相符
		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评价要求项目除尘器卸灰口进行封闭，除尘灰直接用袋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无外运环节。	相符
生产 环节 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本项目生产工序全部在车间内进行，破碎机下料口设置三面围挡，上方集气罩，破碎机、筛分机密闭设置集气设施，配煤机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皮带封闭，废气收集后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集中处理。	相符
		2、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项目车间生产区无散装原料，原料全部经过铲车直接进入料斗。各产尘点均设置收集系统，进入除尘器处理。生产环节全部在密闭车间内进行。	相符
厂区 车辆 治理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厂区道路全部进行硬化，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相符
		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定期对厂区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相符
		3、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企业出厂口处设置有自动车辆冲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洗车平台四周设置导流槽并设置废水收集池，废水循环使用。	相符
建设 完善		1、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根据环保部门管理要求安装监管设备。	相符

监测系统	2、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洛环攻坚〔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的相关要求。

### 10、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1 本项目与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性指标	A 级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能源类型	锅炉采用电、天然气、煤层气等能源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生产采用电作为能源。	相符
污染治理技术	1.除尘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2.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SNCR/SCR 等适宜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程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本项目粉尘采用覆膜滤袋除尘器,不涉及燃烧废气。	相符
无组织管控	1.露天采矿采取自上而下水平分层开采,采取深孔微差、低尘爆破、机械采装,铲装作业同时喷水雾,并及时洒水抑尘; 2.矿石(原煤)装卸、破碎、筛分等产尘工序应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产尘点采取二次封闭或设置集尘罩负压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处理;石材加工企业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产尘工序,应采用湿法作业,分类设置作业区域,作业区内建有规范的围堰、排水渠,将作业废水导排至封闭集水池进行有效收集、沉淀、澄清后回用;采用干法作业的,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作业过程保持封闭,并配备粉尘收集高效处理装置;生产车间无可见粉尘外逸; 3.粉状物料全部采取储罐、筒仓或覆膜吨包袋等密闭储存;粒状、块状物料全部封闭或密闭储存,封闭料场内装固定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	1.本项目不涉及开采工序,主要工序为配煤; 2.本项目原煤装卸、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等产尘工序全部在封闭厂房内作业,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等产尘点设置集尘罩负压收集后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处理;生产车间无可见粉尘外逸; 3.本项目无粉状物料;粒状、块状物料全部在封闭车间内储存,原料库内装固定雾化喷淋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4.本项目物料均采用封闭皮带进行输送; 5.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采用密闭袋装,不直接卸落到地	相符

	<p>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p> <p>4.各工序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斗提、封闭皮带等；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产品装车道全封闭；</p> <p>5.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除尘灰密闭输送返回生产工序；无法实现返回的，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装袋等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造成二次扬尘污染；</p> <p>6.矿石、废石及尾矿运输道路路面与堆棚、堆场地面等应硬化，并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抑尘措施；厂区内道路、堆场等路面应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7.大宗原料或成品的进、出口处，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p>	<p>面；</p> <p>6.本项目属于配煤项目，不属于采矿企业，运输道路路面与车间地面等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等；厂区内道路和车间地面等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7. 本项目厂区进、出口处，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p>	
排放限值	<p>1. 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sup>3</sup>；</p> <p>2.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1）PM、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1】mg/m<sup>3</sup>（基准氧含量：燃气 3.5%）； （2）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sup>3</sup>（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p>	<p>1、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sup>3</sup>；</p> <p>2、本项目不涉及锅炉。</p>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p>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相关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p> <p>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p> <p>3.厂区运输道路、堆场、堆棚、破碎、筛分、石材干法加工区、物料装卸等产尘点周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p>	<p>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无需按照自动监控设施。</p> <p>本项目按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等；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p> <p>本项目按相关要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并保存视频监控数据。</p>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p>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或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p>	<p>本项目建成后设置专人管理环保档案资料，对相关资料集中存放。</p>	相符

	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 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台账记录: 1. 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废气收集系统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维护记录、操作参数、设计规格、运行要求等); 3.监测记录信息 (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消耗记录; 6.固废、危废暂存、处理记录; 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 (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项目运营后, 对各类台账信息进行记录。	相符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本项目建成后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相符
运输方式	1、煤炭及矿石开采运输采用皮带廊道、管道、铁路、水路、电动或氢能重型载货车辆等清洁运输 <sup>[2]</sup> 方式, 或全部采用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 (含燃气); 2. 煤炭洗选企业运输采用电动、氢能或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 (含燃气); 3. 建筑用石加工、选矿企业原料、产品运输采用电动、氢能或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 (含燃气); 4. 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氢能机械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	①本项目不涉及开采活动, 物料公路运输外委, 外委车辆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车辆; ②本项目运输采用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 (含燃气); ③不涉及; ④本项目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 (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 及以上 (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 的企业,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 (数据能保存 6 个月), 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项目日均进出货物为 453.3 吨, 载货车辆日进出超过 10 辆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相符
综合发展指标	对于矿山开采企业, 需纳入河南省绿色矿山名录。	本项目不属于矿山开采项目, 属于其他煤炭采选行业。	相符
综上所述,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 中矿石 (煤炭) 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管控要求。			

**12、《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

根据《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将与本项目相关的要求列表对照分析如下。

**表 1-12 本项目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清理拟建工业和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我省沿黄重点地区要组织对本地区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工业项目进行清查，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项目一律停止推进。拟建工业项目应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其中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应由省辖市相关部门对是否符合产业政策、产能置换、环境评价、耗煤减量替代、空间规划、用地审批、规划许可等管控要求进行会商评估，经评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要求的，一律转入合规工业园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本项目属于改建项目。对照文件附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符合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关要求。

**13、项目与《封闭式贮煤设施安全防护设计规程》（2022版）相符性分析**

**表 1-13 本项目与《封闭式贮煤设施安全防护设计规程》（2022版）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内容	符合性
<b>贮煤设施要求</b>		
煤种、煤质差异较大的煤应分类存放。	本项目原料储存于配煤车间内，成品储存于成品库内，原料、产品分区堆存。	符合
封闭式贮煤场内应设置抑尘系统。	本项目配煤车间、成品库顶部设置喷淋，生产线产生粉尘工段设置二次密闭间，且有集气罩统一收集后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	符合
贮煤设施的防止人员伤害设计应符合国家	本项目运营前制定安全生产风	符合

现行标准《机械安全 安全防护的实施准则》 GB/T30574。	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体系的建立能够有效防治工作人员生命安全。	
辅助设施要求		
封闭式贮煤设施通风除尘系统应采取综合防治措施，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在进料、贮存、出料作业时应根据粉尘特性及作业条件采用密闭防尘、喷雾抑尘、机械除尘和稀释通风等方式进行粉尘控制和排除作业空间内有害气体。	本项目配煤车间、成品库顶部设置喷淋，生产线产生粉尘工段设置二次密闭间，且有集气罩统一收集后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	符合
封闭式贮煤设施应设置室外消火栓，室外消火栓的间距不宜大于 60m。	本项目设置有室外消火栓，与配煤车间距离小于 60m。	符合
平面布置要求		
封闭式贮煤设施宜布置在底层均匀、地基承载力较高的区域。	本项目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基承载力较高。	符合
单座封闭式贮煤场的最大允许占地面积不应大于 50000m <sup>2</sup> 。	本项目配煤车间面积 10925m <sup>2</sup> ，成品库面积 3375m <sup>2</sup> 。	符合
封闭式贮煤场屋面雨水宜采取相应措施排入厂区雨水系统，根据工程实际设置煤水沟。	本项目设置雨水沟，配煤车间涉及区域雨水经相应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不外排；成品库涉及区域雨水经相应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不外排。	符合
封闭式贮煤场地坪应做防渗处理。	本项目车间地坪采用混凝土防渗，防渗性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1×10 <sup>-7</sup> cm/s。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封闭式贮煤设施安全防护设计规程》（2022 版）相关要求。

#### 14、项目与《河南省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2022 年）相符性分析

表 1-14 本项目与《河南省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2022 年）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内容	符合性
产品煤质要求 其他煤种≤32%灰分（Ad）； 其他用煤≤1%硫分（St，d）。	本项目配煤后产品灰分 20%，硫分 0.72%	符合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文件要求。

#### 15、《新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全县域禁煤的通告》（2020.08.14）

表 1-15 与《新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全县域禁煤的通告》相符性分析

文件	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有楸、侧柏、油松、棠梨、杜梨及中草药一百多种。名胜古迹有汉王台，窦宪墓、廉吏李恂拾橡崖、将军庙、阵转讲道石等。同时增建有百鸟园、狩猎场、儿童游乐园、温泉馆、高尔夫球场等休闲游乐服务设施。

### 16.3 景色特点

郁山国家森林公园地属伏牛山余脉，为浅山丘陵地貌，海拔在 380~613 米之间，其中峰奇石怪，主峰海拔 600 多米，为当地的出最高点。因地质造化，公园内象形石众多，或似人或似动物，其中最为神奇的要属骆驼石。在郁山南麓有一泉，人称“龙泉”，一年四季长流不息，经化验为优质矿泉水。

郁山的人文主要集中在隋及东汉年代，流传故事甚多。其中以隋朝大将军韩擒虎、贺若弼、窦建德在当地留下遗迹、遗址较多。名胜古迹有汉王台、窦宪墓、廉吏李恂拾橡崖、将军庙陈转讲道石、韩擒虎寨等。另外，刘秀与王莽争位时，刘秀曾在此议事点兵，现留有金銮殿等景点。

郁山森林公园景区内建有望湖亭、翠云楼、清风亭、刘秀阁、百鸟园、狩猎场、儿童游乐园、温泉馆、高尔夫球场等游乐服务设施。

### 16.4 生态环境现状概述

郁山国家森林公园由郁山林区和石寺坡林区两部分组成。郁山林区 7.95km<sup>2</sup>，石寺坡林区 13.38 km<sup>2</sup>。

根据《新安县林业志》，郁山的原始林木毁于清末光绪三年的一场火灾，现存的林木为 1960 年新植的人工林。郁山林区植被覆盖度较高，植被有栎类、楸、千金榆、侧柏、油松、白蜡、黄连木、苦楝、臭椿、香椿、荀木子、郁李、枫树、黄栌、柿树、杜仲、雀梅、山花椒、山楂、连翘、迎春、绣线菊、野蔷薇、棠梨、沙梨、山葡萄、葛条等。

### 16.5 郁山森林浴休闲园规划情况

郁山森林浴休闲园是以森林景观为主，人文景观和其它自然景观为辅，融旅游、观光、度假、避暑、娱乐、科普为一体的多功能综合性城郊型森林公园，

规划范围位于原新安县西南的郁山林场的郁山林区，规划面积 795 公顷。根据景观特色和景区功能，休闲园划分为六个功能区：生活服务区、果园区、狩猎区、游览观光区、森林浴区、野生动物园区。

#### 16.6 与项目位置关系

本项目建设单位咨询新安县郁山国有林场，经相关矢量数据比对后确定本项目边界与郁山森林公园最近距离约 15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新安县郁山国有林场出具相关证明“《关于“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厂界问题”》已收悉，经相关矢量数据比对，项目厂界矢量数据与新安县郁山国家森林公园（郁山林场边界）生态红线未重叠冲突，且该项目占地范围均不在新安县郁山国家森林公园（郁山林场边界）内，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选址。”

#### 17、饮用水源

项目厂址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和《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为新安县南李村镇地下水井；距离最近的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为新安县上河地下水井群。

##### ①新安县南李村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西北侧约 1.1km 处（附图四），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水源保护区划要求。

##### ②新安县上河地下水井群（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200 米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取水井西南方向 4000 米处郁山的山脊线至东北山脚线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上河地下水井群一级保护区西南侧约 3.3km 处（附图

五)，位于其准保护区东侧 117m 处，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水源保护区划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 1.项目由来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利用闲置厂房用于石材仓储销售，2025 年 6 月，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登记，登记编号：91410323MAENKGP05P001W。

由于市场前景差，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500 万元，在现有石材仓储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改建，主要用于煤炭的仓储以及配煤，现有场地不再进行石材仓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煤仓储及配煤工艺属于“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中“6 其他煤炭采选—煤炭洗选、配煤；煤炭储存、集运；风井场地、瓦斯抽放站；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环评类别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			
6、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采选 069	煤炭开采	煤炭洗选、配煤；煤炭储存、集运；风井场地、瓦斯抽放站；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	/

为此，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委托书见附件 1）我单位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在

现场调查和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 **2.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占地 43 亩，建筑面积为 14790 平方米，主要将现有石材仓库改造为生产车间并新建 2 座车间，年加工规模为 6.8 万吨。主要工艺流程：原料-卸料-存储-投料-破碎-筛分-计量-配煤-外售。主要生产设备为铲车、破碎机、筛分机、配煤机等。

## **3. 地理位置与交通**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项目周围环境现状为：西侧为郁山森林公园，东侧、北侧为农田，南侧为空地。项目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130m 的火石沟村。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二。

## **4. 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2。

表 2-2 改建工程组成情况表

工程分类	工程组成	现有工程工程内容	改建工程工程内容	改造后全厂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层, H=7m, 钢架结构, 占地面积 5520m <sup>2</sup> , 主要用于石材装卸以及暂存	车间顶部拆除并加高, 向东侧空地进行车间扩建, 主要用于生产	1 层, H=15m, 钢架结构, 占地面积 10925m <sup>2</sup> , 用于加工生产及物料储存堆存	将车间用途由石料原料贮存改为生产车间以及贮存区
	仓库	/	主要用于成品仓储	1 层, H=15m, 钢架结构, 占地面积 3375m <sup>2</sup> , 主要用于成品装卸以及暂存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楼	2F, 占地面积 490m <sup>2</sup> , 主要用于职工办公。			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南李村镇郁山村供水管网供水。			利用现有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 (20m <sup>3</sup> ) 预处理后, 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依托现有
		车辆冲洗废水: 配煤区车辆冲洗废水经 1#沉淀池 (5m <sup>3</sup> ) 沉淀后, 循环使用, 不外排; 成品库车辆冲洗废水经 2#沉淀池 (5m <sup>3</sup> ) 沉淀后, 循环使用, 不外排。			新建
		初期雨水: 配煤车间初期雨水经 1#雨水收集池 (90m <sup>3</sup> ) 沉淀后, 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成品库初期雨水经 2#雨水收集池 (30m <sup>3</sup> ) 沉淀后, 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新建
供电系统	由南李村镇电网供电。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破碎、筛分工序粉尘: 投料口建设半封闭型料口, 设置三面围挡、上方设置集气罩, 破碎机、筛分机全封闭设置集气罩, 输送皮带全封闭, 中转处设集气罩, 破碎、筛分工序全部密闭处理, 粉尘经集气罩通过密闭管道引至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尾气由 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新建
		配煤工序粉尘: 粒料投料口建设半封闭型料口, 设置三面围挡、上方设置集气罩, 输送皮带全封闭, 中转处设集气罩, 配煤工序全部密闭处理, 粉尘经集气罩通过密闭管道引至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尾气由 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废水治理	无组织粉尘: 车间全部密闭, 地面硬化, 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 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库门, 定期打扫。运输皮带全部密闭。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定期清扫。			提升改造+新建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 (20m <sup>3</sup> ) 收集后, 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依托现有
		车辆冲洗废水: 配煤区车辆冲洗废水经 1#沉淀池 (5m <sup>3</sup> ) 沉淀后, 循环使用, 不外排; 成品库车辆冲洗废水经 2#沉淀池 (5m <sup>3</sup> ) 沉淀后, 循环使用, 不外排。			新建

		初期雨水：配煤生产车间初期雨水经 1#雨水收集池（90m <sup>3</sup>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仓库初期雨水经 2#雨水收集池（30m <sup>3</sup>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新建
	噪声治理	生产设备等高噪声设备布置于厂房内，并采取厂房隔声降噪措施。	/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清理后回用于配煤工序；沉渣定期清理收集后外售给附近建材厂综合利用。	/
		危险废物：设备维修养护产生的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 5.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现有工程不涉及生产，本项目生产设施均为新增，具体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	年时基数（h）
1	投料仓	2m <sup>3</sup>	2	2400
2	1#密闭皮带输送机	最大输送能力 20t/h	1	2400
3	2#密闭皮带输送机	最大输送能力 12t/h	1	2400
4	对辊破碎机	宏峰 D7 型，最大处理能力 15t/h	1	2400
5	3#密闭皮带输送机	最大输送能力 12t/h	1	2400
6	滚筒筛	宏峰 250 型，最大处理能力 15t/h	1	2400
7	4#密闭皮带输送机	最大输送能力 12t/h	1	2400
8	5#密闭皮带输送机	最大输送能力 12t/h	1	2400
9	配煤机	锐龙 D 型，处理能力为 30~40t/h	1	2400
10	6#-9#密闭皮带输送机	单条最大输送能力 30t/h	4	2400
11	装载机	ZL50	3	2400
合计			8	/

建设  
内容

经查阅，本项目所用设备既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的“淘汰类、限制类”设备之列，同时不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2019 年）以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0 年本）中明令禁止或淘汰设备淘汰目录之列。

生产能力核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2400h/a；项目设置 1 台对辊破碎机用于处理低热煤，最大处理能力 15t/h，对辊破碎机生产能力为 3.6 万 t/a，满足项目低热煤 2.72 万 t/a 的破碎处理量；项目设置 1 台滚筒筛，最大处理能力 15t/h，滚筒筛生产能力为 3.6 万 t/a，满足项目低热煤 2.72 万 t/a 的筛分处理量；项目设置 1 台配煤机，产能为 30~40t/h，配煤机生产能力为 9.6 万 t/a，满足项目配煤 6.8 万 t/a 的需求量，故项目建成后可达产

运营，满足项目设计产能年配煤 6.8 万吨的生产能力。

## 6.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表 2-4 本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工程年产量	改建工程年产量	改建后全厂年产量	备注
1	石材	30000 立方米/a	0	0	现有车间用途由石材原料贮存改为原料煤料储存，不再进行石材仓储及销售
2	中热煤	/	67986.43t/a	67986.43t/a	含水率为 8%、低位发热量为 5600Kcal/kg、硫分为 0.72%，外售给万基控股集团控股公司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作为电煤

根据《河南万基“上大压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燃煤低位发热量在 5000Kcal/kg 以上，本项目产品含水率为 8%、低位发热量为 5600Kcal/kg、硫分为 0.72%，能够万基电厂需要，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河南省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发改能源[2015]1176 号）中要求：灰分（Ad）小于 32.00%，硫分（St, d）小于 1.00%，发热量（Qnet, ar）不小于 18.00MJ/kg（4306.212kcal/kg）。万基电厂煤炭使用量为 510×10<sup>4</sup>t/a，本项目中热煤年产量为 6.8 万 t/a，不会超出万基电厂煤炭使用量，同时不增加区域煤炭使用量。

## 7.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原材料购买合同详见附件 4。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现有工程	改建工程	消减量	改建后全厂	
1	石材	30000m <sup>3</sup> /a	0	30000m <sup>3</sup> /a	0	现有车间用途由石材原料贮存改为原料煤料储存，不再进行石材仓储及销售
2	高热煤	/	40800t/a	/	40800t/a	7000Kcal/kg、硫分 0.6%、粒径 0.5-1cm，密闭仓库堆存，最大堆存量为 1000t
3	低热煤	/	27200t/a	/	27200t/a	3500Kcal/kg、硫分

						0.9%、粒径 5-10cm，密闭仓库 堆存，最大堆存量 为1000t
4	电	1万 kW·h/a	20万 kW·h/a	1万 kW·h/a	20万 kW·h/a	南李村镇电网供电
5	新鲜水	12m <sup>3</sup> /a	10434m <sup>3</sup> /a	12m <sup>3</sup> /a	10434m <sup>3</sup> /a	郁山村供水系统

本项目配煤生产车间设置原料区，用于储存原料煤，原料煤暂存区占地面积 6900m<sup>2</sup>，煤堆高度为 5m，原煤煤堆体积为 11500m<sup>3</sup>，煤堆的密度为 1.5t/m<sup>3</sup>，则原煤最大堆存量为 17250t，原料煤年存储量 6.8 万 t/a，加工消耗量平均为 226.7t/d，平均 76 天周转一次，存储能力满足生产需要。

## 8、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改建工程劳动定员 15 人，全部从现有工程调配，不新增劳动定员，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h。员工为附近村民，厂区不安排食宿。

## 9、用地及规划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根据新安县南李村镇国土规划建设所出具的证明，该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南李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10. 公用工程

### 10.1 供水

项目用水由郁山村供水管网供水。

### 10.2 供电

项目供电由南李村镇电网供电。

### 10.3 给排水

#### 10.3.1 给水

项目给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辆冲洗装置用水和仓库雾化喷淋用水。

##### (1) 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区食宿。员工办公生活用

水量按 40L/(人·班)计,经核算,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0.6\text{m}^3/\text{d}$  ( $180\text{m}^3/\text{a}$ )。

#### (2) 车辆冲洗用水

本项目年运输原料、成品等 13.6 万吨,为保持运输车辆清洁,减少道路扬尘产生,本项目在厂区大门设置全自动车辆冲洗装置,大型货车冲洗用水量按 70L/辆·次计,本项目运输车单次最大运输量按 30t 计,则全年运输车次为 4534 车次,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1.12\text{m}^3/\text{d}$  ( $336\text{m}^3/\text{a}$ ),车辆冲洗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损耗量按用水量 20%计算,则需补充新水量为  $0.224\text{m}^3/\text{d}$  ( $67.2\text{m}^3/\text{a}$ )。

#### (3) 仓库雾化喷淋用水

本项目在密闭仓库安装雾化喷淋设施,定期对库内进行洒水增湿抑尘。配煤车间原料堆存区总面积为  $6900\text{m}^2$  (长 115m,宽 60m),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12 个喷淋头,设置 23 排,共计 276 个喷淋头;配煤车间成品暂存区总面积为  $1000\text{m}^2$  (长 50m,宽 20m),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4 个喷淋头,设置 10 排,共计 40 个喷淋头。成品库总面积为  $3375\text{m}^2$  (长 75m,宽 45m),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9 个喷淋头,设置 15 排,共计 135 个喷淋头。

综上所述,在原料、成品堆存区共设置 451 个洒水喷头,每个洒水喷头流量约为  $500\text{mL}/\text{min}$ ,每天开启约 2h,根据计算,用水量约  $27.06\text{m}^3/\text{d}$  ( $8118\text{m}^3/\text{a}$ ),此用水有抑尘增湿作用,全部蒸发耗散,无废水产生。

#### (4) 厂区降尘用水

为防止扬尘产生,本项目要求将厂区裸露土地全部绿化或者硬化。本项目厂区及进场道路需定时洒水,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表 43 中道路和场地喷洒通用值为  $2.0\text{L}/\text{m}^2\cdot\text{d}$ ,本项目道路硬化场地占地面积  $3000\text{m}^2$ ,则项目道路洒水用水量为  $1800\text{m}^3/\text{a}$  ( $6\text{m}^3/\text{d}$ )。道路洒水经地面全部蒸发,不外排。

### 9.3.2 排水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渠汇入雨水管网，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雾化喷淋用水全部蒸发耗散；厂区洒水全部蒸发耗散。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具体见下表，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6 项目给排水量一览表（单位：m<sup>3</sup>/d）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	损耗量	废水量	备注
1	生活	0.6	0.12	0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2	车辆冲洗	1.12	0.224	0	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	仓库雾化喷淋	27.06	27.06	0	全部蒸发，不外排。
4	厂区降尘	6	6	0	全部蒸发，不外排。
合计		34.78	33.404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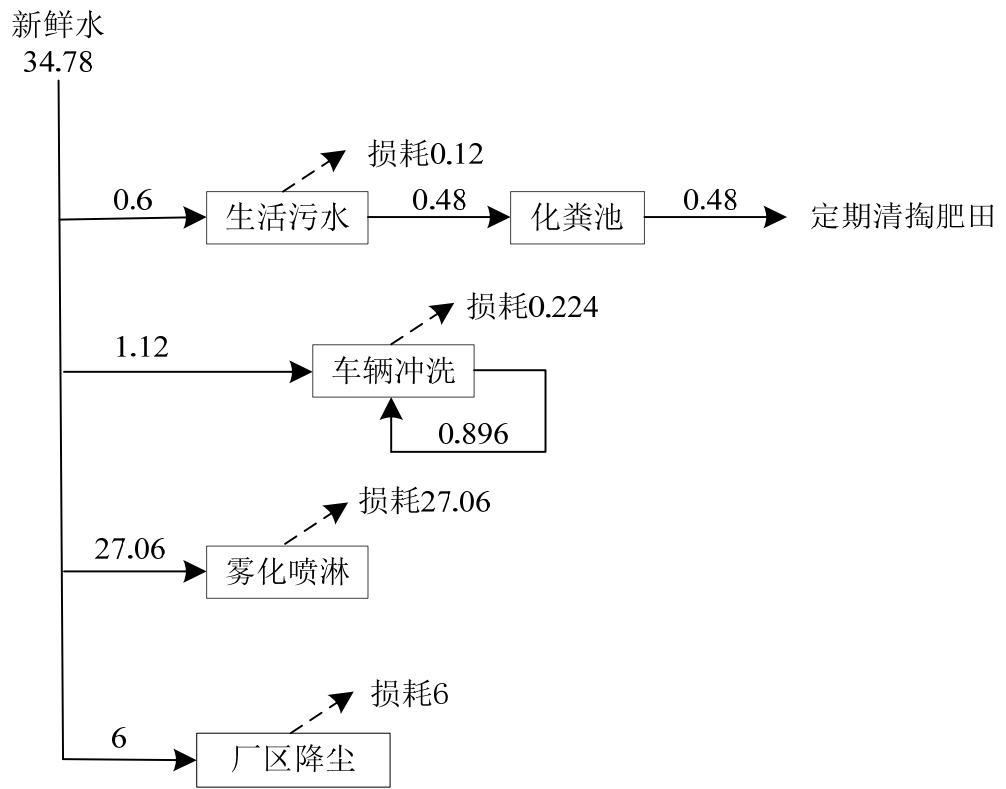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sup>3</sup>/d

## 11. 物料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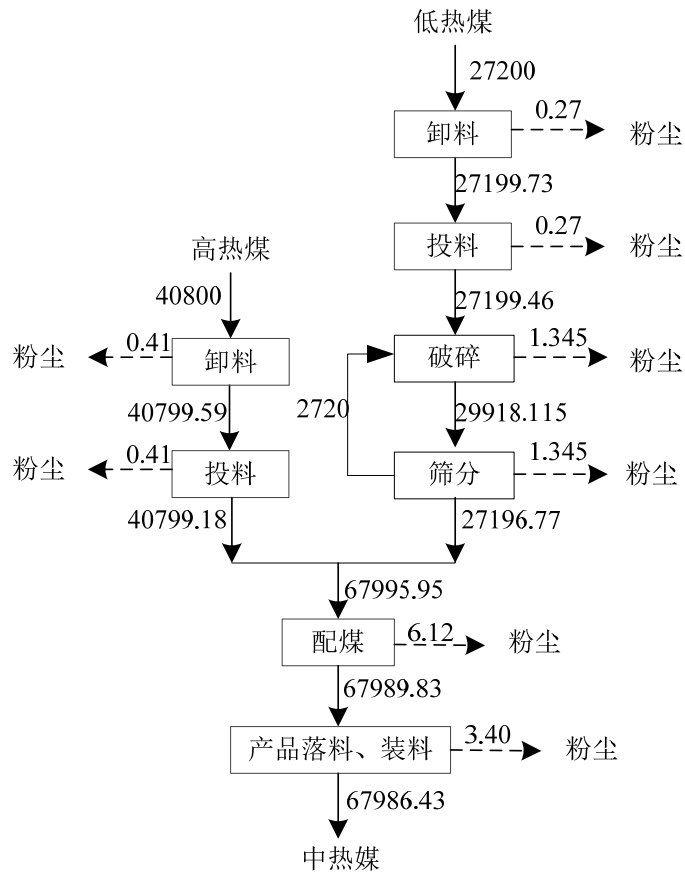


图2-2 项目物料平衡图

### 12. 建设周期及厂区现状

现场勘查时，本项目生产设备均未入驻，现场为空地。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 个月。

### 13. 厂区平面布局

本项目车间分布在南北两侧，主要分为仓储区、生产区，中间为乡道，北侧为成品库，南侧为配煤车间（用于原料储存以及配煤生产），配煤车间北侧为现状办公楼，配煤车间东侧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一座，成品库东侧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一座；项目建设完成后，生产分工明确，平面布局紧凑，生产工艺流畅，平面布置比较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现有车间闲置，不再使用，新建配煤车间1座，仓库1座。建设期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为车间建设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安装和运输车辆的噪声，施工人员的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环境污染影响问题。

### 2.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2.1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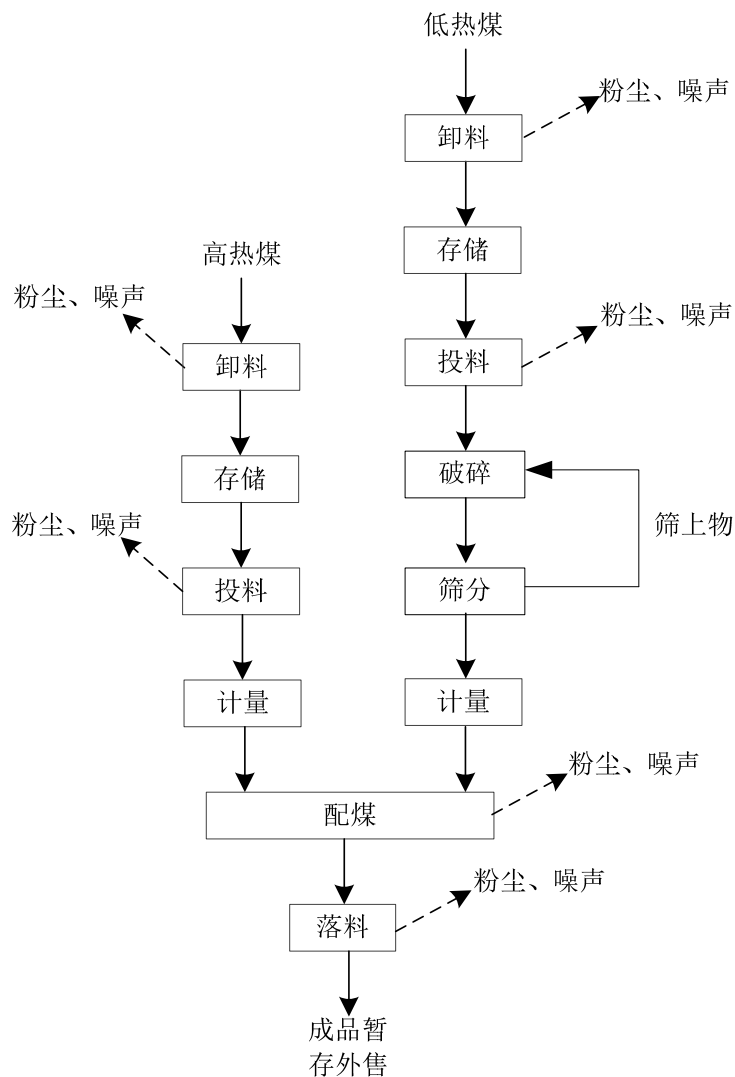


图2-3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有高热煤和低热煤等，按一定比例进入配煤机配煤，配煤完成后的物料装车外售，具体工艺流程简述：

(1) 卸存：购进的高热煤、低热煤等原料通过汽车密闭运输至厂区内，经称重后卸入原料仓库堆存。

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卸料过程、汽车运输扬尘。

(2) 低热煤预处理和筛分：低热煤进厂时粒径约为 5-10cm，需要破碎成粒径 $\leq 1\text{cm}$  以下才能进行配煤使用。低热煤利用铲车将原料转运至投料仓，投料仓上方三面设置围挡，仅预留一面用于上料，料斗上方安装集气罩，经运输皮带连续均匀地输送进入破碎机，被破碎成粒径 $\leq 1\text{cm}$  的物料，经破碎机下方的密闭皮带输送机运至密闭筛分机进行筛分，筛下物（粒径 $\leq 1\text{cm}$ ）经下方的密闭皮带输送机运至进入配煤机进行配煤，筛上物（粒径 $> 1\text{cm}$ ）经密闭皮带输送机返回破碎机继续破碎（筛上物产生量取值 10%，重新进入破碎机）。密闭皮带输送机与破碎机、筛分机全部密闭连接。

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投料、破碎、筛分、转折点落料粉尘及生产设备噪声。

(3) 配煤外售：高热煤进厂前已经过破碎处理，直接和破碎后的低热煤根据配比（约为 3:2）进行计量，本项目配好的煤品低位发热量需满足其要求。低热煤筛分后经皮带密闭输送进入配煤机内，高热煤由铲车送至配煤机投料仓内由皮带输送进入配煤机内，进行搅拌混合，输送、计量、配煤过程为全密闭方式。配煤完成后，暂存在仓库内，定期外售。

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配煤搅拌粉尘、成品装料粉尘及生产设备噪声。

(2) 投料：项目高热煤、低热煤利用铲车连续均匀地喂入配煤机上方不同的料斗。料斗与皮带输送机全部密闭连接，料斗进口处有粉尘产生。

(3) 配煤：物料经料斗下方的控制阀后通过密闭皮带廊道运至配煤机按

照一定的比例（约为 3:2）进行混合。根据《河南万基“上大压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燃煤低位发热量在 5000Kcal/kg 以上，本项目配好的煤品低位发热量需满足其要求。本项目配煤过程全密闭，密闭皮带输送机与配煤机全部密闭连接。

料斗和配煤机物料落皮带过程中会产生物料中转粉尘。

（4）落料：配煤完成后，配煤机配好的煤品经密闭皮带廊道输送至成品仓库内暂存。

（5）外售：成品在厂区内暂存后进行外售。

## 2.2 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

运营期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识别见下表。

表 2-7 运营期产污环节表

序号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
1	废气	卸料、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皮带 中转和落料粉尘	颗粒物
2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3		车辆冲洗装置	SS
4	噪声	设备生产	等效 A 声级
4	固废	一般固废	除尘灰、沉渣
5		危险废物	废机油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1.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1.1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现有工程为石材仓储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石材仓储项目不在名录范围内，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同时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登记，登记编号：91410323MAENKGP05P001W，登记日期：2025 年 6 月 26 日，有效期：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30 年 6 月 25 日。

## 1.2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

表 2-8 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	装卸料	颗粒物	车间密闭，雾化喷淋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经一座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车辆冲洗废水	SS	车辆冲洗装置及 5m <sup>3</sup> 沉淀池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设置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固废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填埋

## 1.3 现有工程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现有工程主要为石材仓储，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和固废，本次污染物排放情况根据产污系数进行核算。

表 2-9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为产生量）
废水	COD	0.0403t/a
	SS	0.0144t/a
	BOD <sub>5</sub>	0.0230t/a
	NH <sub>3</sub> -N	0.0042t/a
固废	生活垃圾	2.25t/a

## 2. 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项目新建车间用地为租赁南李村镇郁山村民委员会土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现状为空车间和空地，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b>					
	1.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p>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引用《2024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数据进行评价，具体情况见下表。</p>					
	表 3-1 洛阳市 2024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	30	160	不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5	60	125	不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 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8	160	111.3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0mg/m <sup>3</sup>	4.0mg/m <sup>3</sup>	25	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	达标	
<p>由上表可知，SO<sub>2</sub>、NO<sub>2</sub>年平均质量浓度、CO<sub>24</sub>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相关指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O<sub>3</sub>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度第 90 百分位数、PM<sub>10</sub>及 PM<sub>2.5</sub>的年平均质量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洛阳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p>						
<p>目前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洛环办〔2024〕30 号），新安县正在实施《新安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新安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等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p>						
<p>根据《2024 年洛阳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县（区）空气质量结论：2024 年洛阳市所辖八县（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范围在 59.8%~93.7%之</p>						

间，优良天数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依次为栾川县（342天）、嵩县（315天）、汝阳县（314天）、洛宁县（313天）、宜阳县（244天）、新安县（241天）、偃师区（240天）、伊川县（219天）。所辖八县（区）综合污染状况呈现出东北高、西南低的特征。八县（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按从小到大顺序排列依次为：栾川县（3.123）、嵩县（3.223）、洛宁县（3.384）、汝阳县（3.388）、宜阳县（4.288）、偃师区（4.543）、新安县（4.576）、伊川县（4.621），栾川县、洛宁县、汝阳县、嵩县的主要污染物为臭氧，宜阳县、伊川县、新安县、偃师区的主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sub>2.5</sub>）。栾川县、洛宁县、汝阳县、嵩县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其他四县（区）空气质量级别均为超二级标准。

### 1.2 其他污染物监测数据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1号，为了解项目周围TSP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引用《洛阳香江万基铝业有限公司氧化铝提纯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书》中TSP的监测结果，监测时间为2024年3月30日-4月5日，监测点位及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2 环境空气监控点位一览表

监测点位名称	方位	距本项目厂界距离	监测项目
余村	西北	4.0km	TSP
洛阳香江万基铝业有限公司厂区	西北	4.3km	TSP

表 3-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μg/m<sup>3</sup>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测值范围	浓度限值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余村	TSP	日均值	86-102	300	0.34	0
洛阳香江万基铝业有限公司厂区	TSP	日均值	88-101	300	33.7	0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TSP监测值均小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区域地表水体为涧河，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根据《2024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现状公报》，2024年所监测的8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河流为黄河洛阳段、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水质状况“良好”的河流为涧河，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二道河和瀍河。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良好。

本项目最近地表水体为涧河，水质状况为“良好”。

### 3.声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不开展声环境现状评价。

### 4.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4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生态环境）

类别	保护目标
声环境	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生态环境	项目西侧 15m 新安县国家级郁山森林公园

表 3-5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生态环境）

名称	坐标		方位	与厂界距离	人数（人）	目标功能
	经度	纬度				
火石沟	112.10879445°	34.68620168°	东	130m	1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
郁山村	112.10620880°	34.69293269°	东北	152m	960	

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1.废气

本项目配煤生产线颗粒物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中排放限值要求。

同时本项目生产线排放限值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A 级以上企业颗粒物排放浓度要求。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及限值见表 3-5。

表 3-6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方式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有组织	颗粒物	80mg/m <sup>3</sup> 或设备去除率 >98%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中排放限值。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A 级以上企业颗粒物排放浓度要求。
无组织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中排放限值。

###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3-7 噪声排放标准

位置	执行标准及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等效 A 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 50B(A)

###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垃圾的储存与处置参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中的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总量控制指标</p>	<p>在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原则的基础上，给出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不涉及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现有工程主要为石材卸料废气，通过车间密闭+喷干雾降尘，排放量很小忽略不计，改建工程颗粒物排放量为 1.0331t/a（其中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885t/a，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9446t/a），因此，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1.0331t/a。</p> <p>本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1.0331t/a，污染物排放量从新安中联万基水泥有限公司一期 2500t/d 生产线拆除减排量中进行倍量替代。无新增废水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新建 2 座厂房以及生产设备安装。施工期影响主要为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噪声，施工人员的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环境污染影响问题。

####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土方的开挖、场地平整时裸露地表在风力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造成的扬尘和少量尾气。施工扬尘会造成局部地段降尘量增加，对施工区周围的大气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污染物为无组织排放，这种污染是局部的，短期的，工程完成之后这种影响就会消失。

施工扬尘的污染程度与风速、粉尘颗粒、粉尘含水量等因素有关，风速增大，产生的起尘量呈正比或级数增加，粉尘污染范围相应扩大。施工扬尘会造成局部地段降尘量增多，对施工现场周围的大气环境会产生一定的影响。施工扬尘属无组织扬尘，很难定量，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根据类比施工现场的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5m/s，建筑工地内 TSP 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 150m，影响范围内 TSP 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mg/m<sup>3</sup>。当有围墙时，同等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40%。当风速大于 5m/s，施工现场及其下风向部分区域的 TSP 浓度将超标，并随着风速的加大，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

研究表明，针对施工扬尘的治理，场地洒水是一种常用且有效的措施。有研究资料中对施工场地进行洒水抑尘试验，试验的结果如下：

表4-1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sup>3</sup> )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0	0.67	0.60

降尘效率 (%)	80.2	51.6	41.7	30.2
----------	------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每天对施工场地实施洒水 4~5 次，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使扬尘减少 70% 左右，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之内。为控制车辆装载货物行驶对施工场地外的影响，可在车辆离开施工场地时对车身相应部位洒水清除污泥与灰尘，以减少粉尘对外界的影响。

评价提出施工期采用以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 遇到大风天气，施工单位应停止土方等易产生扬尘作业的建设工程，同时散体材料装卸必须采取防风遮挡措施。

(2) 施工期间应及时洒水降尘，在开挖及回填土方时，应做到随挖随运走或随填随压，施工场地临时堆放的土方，应采取加盖防护网、喷淋保湿等防护措施，防止大风造成的尘土飞扬。

(3) 施工单位运输工程渣土、建筑垃圾及砂、石等散体建筑材料，应当采用密闭运输车辆、采取喷淋压尘装载、禁止超载并按指定路线行驶，避免尘土洒落增加道路扬尘。

(4) 施工工地必须落实“七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 围挡、现场路面 100% 硬化、散流体和裸地 100% 覆盖、车辆驶离 100% 冲洗、散流体运输车辆 100% 密封、洒水降尘制度 100% 落实、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工地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控设施 100% 安装。

(5) 施工单位要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尽量减少因机械、车辆状况不佳造成的空气污染。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可大大减少工程施工过程中扬尘等气态污染物的排放，且施工扬尘污染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建设期结束后这种影响就会消失，工程施工期对环境空气影响很小。

## 2、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施工机械、器具冲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 10 人，施工人员平均排放生活废水按 40L/d 计，则施工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m<sup>3</sup>/d，施工期按 30 天计，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t，设置化粪池一座进行收集，收集后清掏肥田。对于机械、器具的冲洗废水约

1t/d，施工期内共产生施工废水 30t，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区洒水抑尘。

### 3、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开挖土石方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 (1) 建筑垃圾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将产生一定量的建筑废弃物，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瓦、木料等，工程完成后，会残留部分废弃的建筑材料，产生量为2t，若处置不当，遇暴雨会被冲刷流失到水环境中造成水体污染。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范运输，不能随路散落，不能随意倾倒和堆放建筑垃圾，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清运多余或废弃的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送垃圾场填埋。

#### (2) 土石方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将会产生一定量的土石方，开挖产生土方约24000m<sup>3</sup>，全部用于场地平整及运输道路修建使用。本项目土方全部堆放在场地内，不能及时用于平整场地时临时土方加盖防尘网，定期洒水等。

####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人员 10 人，每人产生生活垃圾 0.5kg/d，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 5kg/d，施工期内施工垃圾产生总量为 0.15t，经收集后送往乡镇垃圾中转站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4、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 (1) 施工期噪声源分析

本项目环评提出的施工期建设施工过程中，主要噪声源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为间歇噪声，建设期的主要噪声源及声级值见下表。

表 4-2 建设期主要噪声源情况一览表

类别	声源	噪声级 dB(A)
施工机械	挖掘机	80~90
	推土机	88~92
	装载机	80~85
	运输车辆	85~90

由上表可知施工期噪声主要为点声源，一些流动声源由于只局限在一定

范围内，因此也可以当作点声源。通过下面距离衰减公式进行计算，可得到施工期各种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贡献值。

$$L_a = L_0 - 20Lg (r_a/r_0)$$

式中：L<sub>a</sub>为距声源为 r<sub>a</sub> 处的声级

L<sub>0</sub>为距声源为 r<sub>0</sub> 处的声级

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3 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的噪声值

序号	设备名称	离施工点不同距离的噪声值 dB(A)									
		10m	15m	20m	30m	40m	50m	100m	150m	200m	250m
1	推土机	74.5	70.9	68.5	64.9	62.4	60.6	54.5	51	48.5	46.6
2	挖掘机	73.5	69.9	67.5	63.9	61.4	59.6	53.5	50	47.5	45.6
3	装载机	74.5	70.9	68.5	64.9	62.4	60.6	54.5	51	48.5	46.6
4	运输车辆	77.5	73.9	71.5	67.9	65.4	63.5	57.5	54	51.5	49.5

施工过程中场界噪声限值见下表所示。

表 4-4 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 (A)

昼间	夜间
70	55

#### (2) 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上表中计算结果，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白天施工时，距施工机械 30m 时即可满足《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标准要求；夜晚不施工。

环评建议：

- ①选择性能良好且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并注意保养，维持其最低噪声水平；
- ②合理布置施工机械位置，尽可能位于远离村庄一侧；
- ③采用限速、禁鸣等措施减轻车辆运输对沿线居民的影响。
- 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按照《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进行。

采取上述环评建议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目前场地内有一座闲置车间及办公楼，其余为空地，地表主要为杂草等植被，且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仅局限在一定范围内，所以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生态结构的影响较小。

施工过程中的场地开挖对地表造成扰动影响，开挖地表、堆填土石方等工程将引起局部水土流失加重，造成场地局部生态环境恶化；运输道路及工业场地的建设将不可避免的占用部分土地，使植被遭到破坏。

鉴于项目距离郁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较近，为保护生态环境，环评提出以下要求及建议：

1、施工期应加强管理，采取尽量少占地、少破坏植被的原则，将扰动土地面积控制在最低限度；

2、施工期应尽量避免动物的活动期，施工过程中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如基础减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减轻施工噪声对动物的影响；

3、施工区域应对施工机械、车辆进行严格管理，不准随意进入林地区，最大限度地减少施工活动对动植物的影响；

4、施工过程中，注意建筑材料的规范堆放、施工机械的合理摆放，保持施工现场整齐，避免对人造成视觉污染，从而维护景观的连通性和协调性；

5、施工期对新修道路段不稳定边坡段下游修建 0.5m 高挡墙，砂状建筑材料等周边设装土编织袋；

6、施工期产生的土石方、生活垃圾等，要进行统一集中处理，不得随意弃置。施工结束后，及时对场地进行清理、对裸露面进行植被恢复，提高景观协调性。

运营期间加大工业场地及厂区道路等周边绿化面积，尽量保持其与周围自然景观的一致性，完善工业场地周边截排水设施。

##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废气

#### 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5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情况	排放时长 h/a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具体措施	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中转粉尘	颗粒物	产生量：8.8470t/a 速率：3.6863kg/h 浓度：335.1mg/m <sup>3</sup>	有组织	集气系统+覆膜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99%	是	排放量：0.0885t/a 速率：0.0369kg/h 浓度：3.4mg/m <sup>3</sup>	2400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行业 A 级企业要求（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sup>3</sup> ）
		颗粒物	0.643t/a	无组织	车间密闭、车间沉降、雾化喷淋等	80%	/	0.9446t/a	2400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 1.0mg/m <sup>3</sup>
2	卸料、装料	颗粒物	4.08t/a							

表 4-6 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	坐标		排气筒高度/m	内径 /m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度 (°C)
				经度	纬度				
DA001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中转等工序排气筒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112.099658259	34.687617614	20	0.5	15.6	常温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2 源强核算</p> <p>1.2.1 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p> <p>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卸存、投料、破碎、筛分、配煤、中转落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准则》（HJ884-2018），本项目废气源强采用产污系数法，具体产污分析如下。</p> <p>（1）投料粉尘</p> <p>项目原料低热煤加工过程，需要用铲车将低热煤投加至破碎机内，该过程会产生投料粉尘，在物料投料口处设置三面密闭式的围挡，对投料粉尘有效抑制并且收集。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给出的源强参数物料投料粉尘产生系数为0.01kg/t（投料）”。本项目需要投料低热煤、高热煤量约为68000t/a，则项目投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0.68t/a。</p> <p>（2）皮带落料、破碎、筛分粉尘</p> <p>本项目低热煤皮带输送入破碎机、筛分机过程产生皮带落料粉尘；破碎、筛分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项目破碎机、筛分机均为密闭设备，破碎、筛分工段投料口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皮带落料粉尘、破碎粉尘、筛分粉尘；同时配煤生产线设置二次密闭，密闭间顶部设置集气管。废气经收集后，统一进入一套高效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处理，处理后经1根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第十九章、煤加工厂给出的源强参数，皮带落料粉尘产污系数为0.01kg/t(卸料)，破碎和筛分的粉尘排放系数共为0.08kg/t（破碎和过筛料），本项目低热煤需要破碎量29919.46t/a(筛上物产生量取值10%，即2720t/a，重新进入破碎机)，筛分量29918.115t/a，则皮带落料、破碎、筛分粉尘产生量为2.69t/a。</p> <p>（3）皮带落料、配煤粉尘</p> <p>本项目低热煤皮带输送入配煤机产生皮带落料粉尘；配煤过程产生配煤</p>
----------------------------------	---

搅拌粉尘；项目配煤机为密闭设备，投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皮带落料粉尘、配煤搅拌粉尘；同时配煤机设置二次密闭，密闭间顶部设置集气管。废气经收集后，统一进入一套高效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处理，处理后经1根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第十九章、煤加工厂给出的源强参数，皮带落料粉尘产污系数为0.01kg/t（卸料），配煤搅拌的粉尘排放系数参考破碎和筛分的粉尘排放系数0.08kg/t，根据物料平衡，本项目配煤量为67995.95t/a，则本项目皮带落料、配煤搅拌粉尘产生量为6.12t/a。

### 1.3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 （1）收集措施可行性

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中集气罩顶吸风风量计算公式，计算工序所需风量：

$$Q=1.4 \times (a+b) \times h \times V_0 \times 3600$$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sup>3</sup>/h；

（a+b）---集气罩周长，单位：m，破碎机投料口集气罩（1.0m×1.0m）、筛分机投料口集气罩（1.0m×1.0m）、配煤机投料口集气罩（1.0m×1.0m）。

h---罩口至污染源的距离，单位：m；本项目取0.5m。

V<sub>0</sub>---污染源气体流速，单位：m/s，一般取0.25~0.5m/s，本项目取0.5m/s。

由上述公式计算出，项目废气集气罩总风量为7560m<sup>3</sup>/h。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设计资料，项目配煤生产线设置二次密闭，二次密闭间占地面积为300m<sup>2</sup>，参照《工业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GB50019-2015）相关内容规定，以及现场情况采用10次/h换风强度进行设计，则对应风量需求为：3000m<sup>3</sup>/h。

本项目生产线废气量合计以 10560m<sup>3</sup>/h 计；本项目风机风量为 11000m<sup>3</sup>/h，可满足生产需求。

### (2) 治理措施可行性

参照《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煤炭加工-合成气和液体燃料生产》(HJ1101-2020)中破碎机、振动筛产生的粉尘污染治理设施工艺除尘设施主要包括袋式除尘器。本项目破碎、筛分、配煤工序产生的粉尘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后有组织达标排放，处理方法属于《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煤炭加工-合成气和液体燃料生产》(HJ1101-2020)中的除尘设施推荐的污染治理工艺，污染防治设施可行。

### (3) 废气产排情况

投料口、破碎、筛分工序集气罩收集效率按 90%，配煤生产线设置二次密闭，集气效率按 95%，设备生产运行时间为 2400h/a，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则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3.4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369kg/h、排放量为 0.0885t/a。

#### 1.2.2 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

项目原料高热煤、低热煤均由自卸汽车运输至密闭车间，高热煤、低热煤在卸料过程会产生扬尘。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给出的源强参数物料卡车卸料的粉尘排放系数为 0.01kg/t（卸料）、落料粉尘排放系数为 0.04kg/t（送料上堆）、卡车装料的粉尘排放系数为 0.01kg/t（装货）”，本项目原料量为 68000t/a，卡车卸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68t/a；根据物料平衡，产品落料量、装料量为 67989.83t/a，则落料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2.72t/a、装料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0.68t/a；生产线集气罩未收集粉尘产生量为 0.643t/a。综上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合计为 4.723t/a。

项目配煤车间为密闭车间，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可减少 80%无组织

粉尘的排放，则本项目配煤生产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9446t/a、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0.3936kg/h。

则项目粉尘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7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等环节粉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节点	排放形式	产生情况	处理系统及参数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	有组织	产生量： 8.8470t/a 速率： 3.6863kg/h 浓度： 335.1mg/m <sup>3</sup>	集气系统（集气罩+雾化喷淋装置）+覆膜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集气罩集气效率 90%；密闭间集气效率 95%； 处理效率 99%； 风量 11000m <sup>3</sup> /h	排放量： 0.0885t/a 速率： 0.0369kg/h 浓度：3.4mg/m <sup>3</sup>	DA001
	无组织	0.643t/a			
落料、装料粉尘	无组织	4.08t/a	车间密闭、车间沉降、雾化喷淋等，去除率 80%	0.9446t/a	/

#### 1.4 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表 4-8 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达标情况

排放口编号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标准来源	是否达标
DA001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等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排放量： 0.0885t/a	80mg/m <sup>3</sup>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豫环办[2024]72号）	达标
			速率： 0.0369kg/h 浓度： 3.4mg/m <sup>3</sup>	10mg/m <sup>3</sup>		达标

#### 1.5 废气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投料、破碎、筛分、配煤工序产生的粉尘经覆膜袋式除尘器治理后，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

颗粒物 80mg/m<sup>3</sup> 或设备去除率 >98% 要求，同时在重污染天气管控要求下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豫环办[2024]72号）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颗粒物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sup>3</sup> 的要求。

在非正常情况下，非正常工况一般为环保设施故障，本报告按最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完全失效，处理效率下降至零，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该项目非正常排放考虑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废气直接排放，一般性事故的非正常排放概率约 1 年一次，为小概率事件。为防止废气事故排放，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要定期对企业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一旦发现设施运行异常，应停止生产，迅速抢修或更换，待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再组织进行生产。另外，为了防止设施维护及检修后启动时的不正常运行，要求建设单位在每次进行设施维护及检修后，需等设施运行稳定后再进行生产运行。

综上，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1.6 监测要求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废气监测计划，详见表下表。

表 4-9 营运期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因子	频率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以上企业颗粒物排放浓度要求。
厂界处	颗粒物	1 次/年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 废水

## 2.1 废水污染物源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车辆冲洗废水。

### 2.1.1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区食宿。员工办公生活用水按 40L/(人·班)计，经核算，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0.6m<sup>3</sup>/d (180m<sup>3</sup>/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m<sup>3</sup>/d (144m<sup>3</sup>/a)。

经类比同类生活污水水质，生活污水中 COD、氨氮、SS 的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30mg/L、220mg/L，化粪池的 COD 去除效率为 20%、BOD<sub>5</sub> 去除效率为 20%、氨氮去除效率为 3%、SS 去除效率为 50%，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生活污水排放浓度为 COD280mg/L、氨氮 29.1mg/L、SS110mg/L，项目厂区设置有化粪池 1 座，容积约 20m<sup>3</sup>，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施肥。

表 4-10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COD	NH <sub>3</sub> -N	SS
生活污水 0.48m <sup>3</sup> /d (144t/a)	化粪池进口浓度 (mg/L)	350	30	220
	产生量 (t/a)	0.0504	0.0043	0.0317
	处理效率 (%)	20	3	50
	化粪池出口浓度 (mg/L)	280	29.1	110
	化粪池出口排放量 (t/a)	0.0403	0.0042	0.0158

### 2.1.2 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年运输原料及成品等 13.6 万吨，为保持运输车辆清洁，减少道路扬尘产生，项目拟在配煤车间大门口及成品库大门口各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及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分别经 1#沉淀池 (5m<sup>3</sup>)、2#沉淀池 (5m<sup>3</sup>) 沉淀后回用，大型货车冲洗用水量按 70L/辆·次计，本项目运输车单次最大运输量按 30t 计，则全年运输车次为 4534 车次，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1.12m<sup>3</sup>/d (336m<sup>3</sup>/a)，车辆冲洗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损耗量按用水量 20%计算，则需补充新水量为 0.224m<sup>3</sup>/d (67.2m<sup>3</sup>/a)。

### 2.1.3 仓库雾化喷淋用水

本项目在密闭仓库安装雾化喷淋设施，定期对库内进行洒水增湿抑尘。配煤车间原料堆存区总面积为  $6900\text{m}^2$ （长  $115\text{m}$ ，宽  $60\text{m}$ ），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12$  个喷淋头，设置  $23$  排，共计  $276$  个喷淋头；配煤车间成品暂存区总面积为  $1000\text{m}^2$ （长  $50\text{m}$ ，宽  $20\text{m}$ ），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4$  个喷淋头，设置  $10$  排，共计  $40$  个喷淋头。成品库总面积为  $3375\text{m}^2$ （长  $75\text{m}$ ，宽  $45\text{m}$ ），每  $5$  米设置  $1$  个喷淋头，单排设置  $9$  个喷淋头，设置  $15$  排，共计  $135$  个喷淋头。

综上所述，在原料、成品堆存区共设置  $451$  个洒水喷头，每个洒水喷头流量约为  $500\text{mL}/\text{min}$ ，每天开启约  $2\text{h}$ ，根据计算，用水量约  $27.06\text{m}^3/\text{d}$ （ $8118\text{m}^3/\text{a}$ ），此用水有抑尘增湿作用，全部蒸发耗散，无废水产生。

### 2.1.4 厂区降尘用水

为防止扬尘产生，本项目要求将厂区裸露土地全部绿化或者硬化。本项目厂区及进场道路需定时洒水，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 $\text{DB41/T385-2025}$ ）中道路和场地喷洒通用值为  $2.0\text{L}/\text{m}^2\cdot\text{d}$ ，本项目道路硬化场地占地面积  $3000\text{m}^2$ ，则项目道路洒水用水量为  $1800\text{m}^3/\text{a}$ （ $6\text{m}^3/\text{d}$ ）。道路洒水经地面全部蒸发，不外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均能合理处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2.1.5 初期雨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渠汇入雨水管网，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由于项目厂区中间被道路隔开，因此南北侧厂区各设置一座初期雨水收集池。根据洛阳市暴雨强度计算公式计算区域暴雨强度，再根据降雨历时、厂区可能受污染场地的面积及地表径流系数计算初期雨水量，计算公式为：

$$Q=\Psi\times q\times F$$

其中，Q—暴雨水流量，L/s；

$\Psi$ —径流系数，取 0.6；

F—汇水面积，公顷（F1=生产车间 1.0925 公顷；F2=成品库 0.3375 公顷）；

q—暴雨强度，L/s·公顷，采用洛阳市地区暴雨强度计算公式计算：

$$q=3336(1+0.872\lg P)\div(t+14.8)^{0.884}$$

式中：q—暴雨强度，L/s·公顷；

t—降雨历时（min），本项目取值 15；

P—设计重现期（a），本项目取值 2。

经计算，项目所在地区暴雨强度  $q=145.23\text{L/s}\cdot\text{公顷}$ ，则 Q1 的暴雨水流量为  $95.2\text{L/s}$ ，计算得到 15min 配煤车间雨水总量约  $85.68\text{m}^3$ ，初期雨水经地面导流渠收集至雨水收集池（ $90\text{m}^3$ ）；则 Q2 的暴雨水流量为  $29.4\text{L/s}$ ，计算得到 15min 成品库、运输道路雨水总量约  $26.46\text{m}^3$ ，初期雨水经地面导流渠收集至雨水收集池（ $30\text{m}^3$ ）。可以满足本项目 15min 初期雨水收集需求。

项目厂区初期雨水经 1#雨水收集池（ $90\text{m}^3$ ）、2#雨水收集池（ $30\text{m}^3$ ）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均能合理处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噪声

#### 3.1 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期高噪声设备主要有破碎机、筛分机、配煤机、风机等机械设备，对于设备噪声控制主要采取以下措施：①优先选优低噪声设备；设备设置于车间内部；②设备与地面基础之间加设橡胶隔振垫；③对风机等空气动力性设备安装消声器和隔声罩。噪声源强调查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dB(A)/m	声功率级 /dB(A)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生产车间	对辊破碎机（地上）	宏峰 D7 型	/	85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	77	50	1	6	61.4	8:00-12:00	20	41.4	1
	滚筒筛	宏峰 250 型	/	90		77	53	1	6	66.4		20	46.4	1
	配煤机	锐龙 D 型	/	80		77	56	1.6	6	56.4	14:00-18:00	20	36.4	1
	风机（室内）	11000m³/h	/	90		80	58	1	3	72.5		20	52.5	1

注：项目原点为生产车间西南角（经度为：112.098652114°；纬度为：34.686853039°）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 3.2 厂界达标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

经预测，本项目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2 噪声产排情况一览表

预测方位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北侧	昼间	14.5	60	达标
东侧	昼间	25.8	60	达标
南侧	昼间	24.3	60	达标
西侧	昼间	39.8	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东、西、南、北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 3.3 流动噪声噪声源防治措施

根据项目实际生产特点，本项目流动噪声源主要为物料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为减小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①考虑到流动性噪声不易控制且持续时间短，首先应限制运输时间，**严禁**

夜间（晚 22：00～晨 6:00）和午休间（12:00～14:00）进行车辆运输和物料装卸。

②运输车辆到达厂区时由于调头、拐弯、倒车等会产生噪声，厂区处应疏导运输车辆，**严禁**运输车辆鸣笛。

③装料时应熄灭运输车辆的引擎发动机，完成之后车辆应立即离开。

④项目成品采用铲车铲入运输车，企业应定期对装载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使设备处于较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异常噪声的产生。

通过以上措施并加强管理后，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 3.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并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3 营运期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污染源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 固废

### 4.1 产生情况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 4.1.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员工在厂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 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kg/d（2.25t/a）。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4.1.2 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除尘设施收集的收尘灰、收集池和沉淀池沉渣。

##### ①除尘设施收集的除尘灰

根据物料平衡，本项目除尘器收尘灰产生量为 8.7585t/a，该部分粉尘定期清理收集，回用于配煤工序。

##### ②收集池和沉淀池沉渣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其沉渣需定期清理；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沉渣需定期清理。沉渣产生量约为 0.02t/a，沉淀污泥统一收集后直接清运至附近建材厂，不在厂区暂存。

#### 4.1.3 危险废物

建设单位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会产生少量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经类比估算，废机油产生量为 0.1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 900-217-08，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设置专门容器收集后，存放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4 固体废物处置及排放情况

固废类别	名称	物理性状	产生量	贮存方式	处理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固态	2.25t/a	垃圾桶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	除尘器收尘灰	固态	8.7585t/a	一般固废暂存区	定期清理收集，回用于配煤工序
	沉渣	固态	0.02t/a	一般固废暂存区	定期清理，外售给建材厂，作为建材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	废机油	液态	0.1t/a	危废贮存库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5 本项目危险废物一览表

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处理/处置方式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0.1	设备维修	液态	基础油+添加剂	基础油+添加剂	3个月	T, I	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拟在配煤车间东南角设置一个危废贮存库（5m<sup>2</sup>）。项目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规定，厂内贮存库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措施，危险废物贮存于专用容器中，设立明显标识，置于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委托有危险

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如下。

表 4-16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储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贮存库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配煤车间东南角	5m <sup>2</sup>	分区、专用容器存放	0.6t	3个月

根据《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规定，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收集、转运、贮存过程中应严格执行以下措施：

（1）危险废物车间内收集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设置专用收集容器进行收集。

②收集过程中做好无散落、无泄漏工作；如有散落、泄漏情况发生，及时用抹布进行清理，保证无残留。

③收集结束后应及时清理和恢复收集作业区域，确保作业区域环境整洁安全。

（2）危险废物车间内转运至危废贮存库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工人轻拿轻放，防止散落；

②如有散落，及时用抹布擦拭干净；

③转运完毕及时填写台账记录进行登记；

④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3）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①设置符合标准的贮存容器盛放危险废物，容器内必须留足够空间，且保证贮存容器完好无损；

②危废贮存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③贮存库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④贮存库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text{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text{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

⑤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⑥危险废物的产生、转移、利用及处置情况向相关环保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和登记，实行转移联单制度；

⑦危险废物定期交予有资质公司处置。

在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转运、贮存过程中可能会产生散落和泄漏情况，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环评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放置在专门的危废贮存库暂存，然后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要求，提出以上措施，做好相关工作，危险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 5. 地下水、土壤

### 5.1 污染影响识别

本项目污染物环境影响途径主要包括：危废贮存库、生产废水处理设施防渗措施不到位，发生液态危险废液滴漏或事故泄漏时可能直接泄漏至厂区外，继而渗入区域附近的土壤中，进而污染地下水、土壤。

## 5.2 防控措施

### 5.2.1 源头控制

选择先进、成熟、可靠的工艺技术，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 5.2.2 分区防控措施

根据本项目厂区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针对不同的区域提出相应的防渗要求。结合项目的特点，项目防渗方案见下表。

表 4-17 项目防渗方案

防渗区域	位置	污染防渗技术要求
一般防渗区	配煤车间、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考 GB166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废贮存库	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

## 6. 生态

本项目周围主要为人工生态系统，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经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项目对厂址所在区域生态环境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 7、环境风险

### 7.1 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主要有废矿物油。本项目风险物质厂区储存

情况及临界量见下表。

表 4-18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废机油	/	0.1	2500	0.00004
合计 Q 值					0.00004

根据上述计算，本项目 Q 值为  $0.00004 < 1$ 。因此，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可知，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开展简单分析。

## 7.2 风险类型及影响途径

表 4-19 风险类型及影响途径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涉及风险物质	危险因素	事故类型
1	危废贮存库	废机油 储存桶	废机油	密闭包装桶等破裂等，使危险物质泄漏，可能进入土壤、地下水中	泄露

## 7.3 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贮存库风险防范措施：

（1）液态危险废物采用标准桶密闭包装于危废贮存库内暂存。危废贮存库设置 20cm 高围堰，泄漏液体可有效控制在围堰内，同时用便携式潜污泵将其泵至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中，防止废液泄漏外流影响周围环境。

（2）地表保证无裂隙，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

（3）配备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以便于吸收小量泄漏的废液。

（4）加强日常维护与管理，定期检查废液贮存桶是否存在泄漏，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危险废物贮存标志标识及相关台账。

## 8. 项目原料、成品运输对沿途道路环境影响

本项目原料煤由洛阳安灿商贸有限公司提供,经 246 省道运送至厂区,煤料通过货车加盖篷布进行运输,沿途主要经过盐高村、江屯、郁山村等敏感点,运输路程约 10km;成品煤料通过货车加盖篷布进行运输,经 246 省道、310 国道运送至万基电厂储煤场,沿途主要经过郁山村等敏感点,运输路程约 14km。

为降低项目运输过程中对沿线敏感点造成的影响,企业必须做好以下防范措施:

(1) 建议物料运输车辆加盖篷布,且装运高度不得超过车厢,以减少对沿途道路的污染。

(2) 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要求在此路段应减速慢行和禁鸣喇叭。

(3) 车辆出入厂区时对轮胎进行清理,减轻运输道路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 如有遇到事故情况物料散落在交通道路上,司机应尽快通知人员进行清理,不要造成交通堵塞,同时清理到一旁的物料在装车运走前加盖篷布,防止粉尘对过往行人造成影响。

(5) 项目运输车辆必须做到净车出场,最大限度减少粉尘污染。

(6) 厂区内部运输道路及进出厂道路硬化,每天进行洒水降尘。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交通运输对沿线环境影响较小。

## 9. 项目污染物“三本账”

表 4-20 本项目完成后污染物产排量计算一览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建设完成后全厂总排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	0	1.0331	0	1.0331	+1.0331
废水	水量	144m <sup>3</sup> /a	0	0	144m <sup>3</sup> /a	0
	COD	0.0403	0	0	0.0403	0
	NH <sub>3</sub> -N	0.0042	0	0	0.0042	0
	SS	0.0158	0	0	0.0158	0

固废	生活垃圾	2.25	0	0	2.25	0
	沉淀池沉渣	0	0.02	0	0.02	+0.02
	除尘器收尘灰	0	8.7585	0	8.7585	+8.7585
	废机油	0	0.1	0	0.1	+0.1
注：固废均为产生量。						

### 10. 排污许可类别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B0690 其他煤炭采选。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分类为登记管理，具体划分依据见下表。

表 4-21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			
3.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洗选 069	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	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	其他（本项目）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属于登记管理，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上进行排污许可填报。

### 11. 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5%，具体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22 项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污染要素	产污环节	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气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粉尘	集气系统+覆膜袋式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DA001）。	15.0
	无组织粉尘	车间全部密闭，地面硬化，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库门，定期打扫。运输皮带全部密闭。	7.0

		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定期清扫。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由厂区化粪池（20m <sup>3</sup> ）预处理肥田。	依托现有
	车辆冲洗废水	经 1#、2#沉淀池（均为 5m <sup>3</sup>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0
	雨水收集池	原料库、生产车间、办公区初期雨水经 1#雨水收集池（90m <sup>3</sup>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成品库初期雨水经 2#雨水收集池（30m <sup>3</sup> ）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8.0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固废	除尘灰	收集后返回配煤工序回用于生产。	/
	沉渣	收集后清运外售给建材厂，作为建材综合利用。	0.05
	废润滑油	收集后暂存在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4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05
合计	/	/	32.5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破碎、筛分、配煤等工序粉尘 (DA001)	颗粒物	集气系统+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1)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表 5, 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 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以上企业颗粒物排放浓度要求。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车间全部密闭, 地面硬化, 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 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库门, 定期打扫。运输皮带全部密闭。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定期清扫。厂区货车出入口设置自动车辆冲洗装置。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BOD <sub>5</sub> 、SS	生活污水由厂区化粪池 (20m <sup>3</sup> ) 预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综合利用
	车辆冲洗废水	SS	项目拟在配煤车间大门口及成品库大门口各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及沉淀池, 车辆冲洗废水分别经 1#沉淀池 (5m <sup>3</sup> )、2#沉淀池 (5m <sup>3</sup> ) 沉淀后回用。	循环使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原料库、生产车间、办公区初期雨水经 1#雨水收集池 (90m <sup>3</sup> ) 沉淀后, 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成品库初期雨水经 2#雨水收集池 (30m <sup>3</sup> ) 沉淀后, 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综合利用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 A 等级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配煤工序; 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外售给建材厂, 作为建材综合利用; 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收集后暂存在危废贮存库,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源头控制, 加强管理。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单独的固废堆存区, 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车间内设置必要的灭火器等应急救援物资和设备。			
其他环境	①厂区档案齐全、台账记录资料符合要求; 厂区环保工作由专人负责;			

管理要求	②按《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一、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绩效分级A级企业指标环保措施进行完善； ③企业投运前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手续，禁止无证排污； ④竣工验收时严格落实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内容。
------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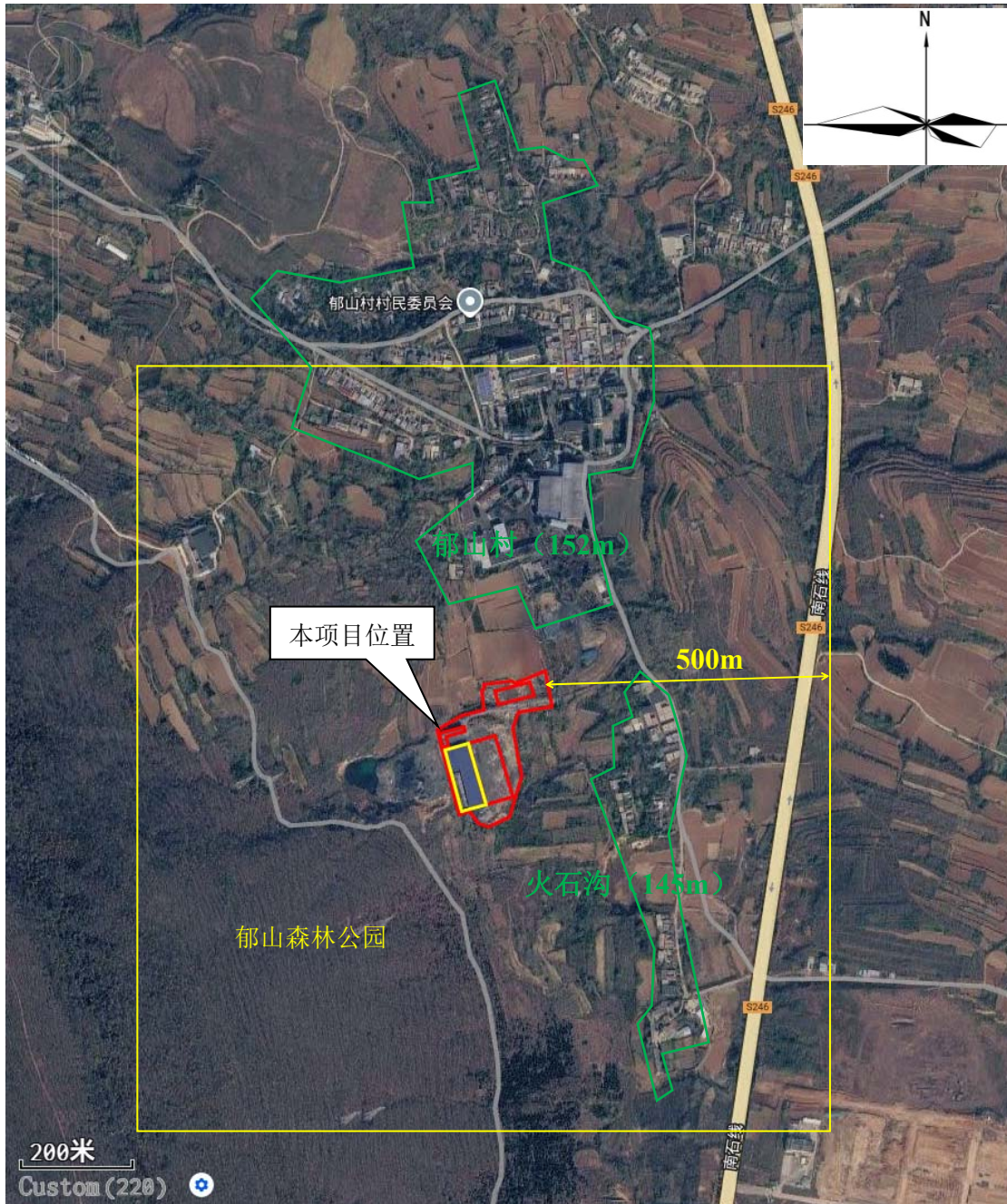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环保政策，选址可行。项目的建设不可避免会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但企业在认真执行环境“三同时”制度，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的环境影响可降至很小。综合其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是可行的。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	/	1.0331t/a	0	1.0331t/a	+1.0331t/a
废水	COD	0.0403t/a	/	/	0	0	0.0403t/a	0
	氨氮	0.0042t/a	/	/	0	0	0.0042t/a	0
	SS	0.0158t/a	/	/	0	0	0.0158t/a	0
固废	生活垃圾	2.25t/a	/	/	0	0	2.25t/a	0
	除尘器收尘灰	0	/	/	8.7585t/a	0	8.7585t/a	+8.7585t/a
	沉渣	0	/	/	0.02t/a	0	0.02t/a	+0.02t/a
	废机油	0	/	/	0.1t/a	0	0.1t/a	+0.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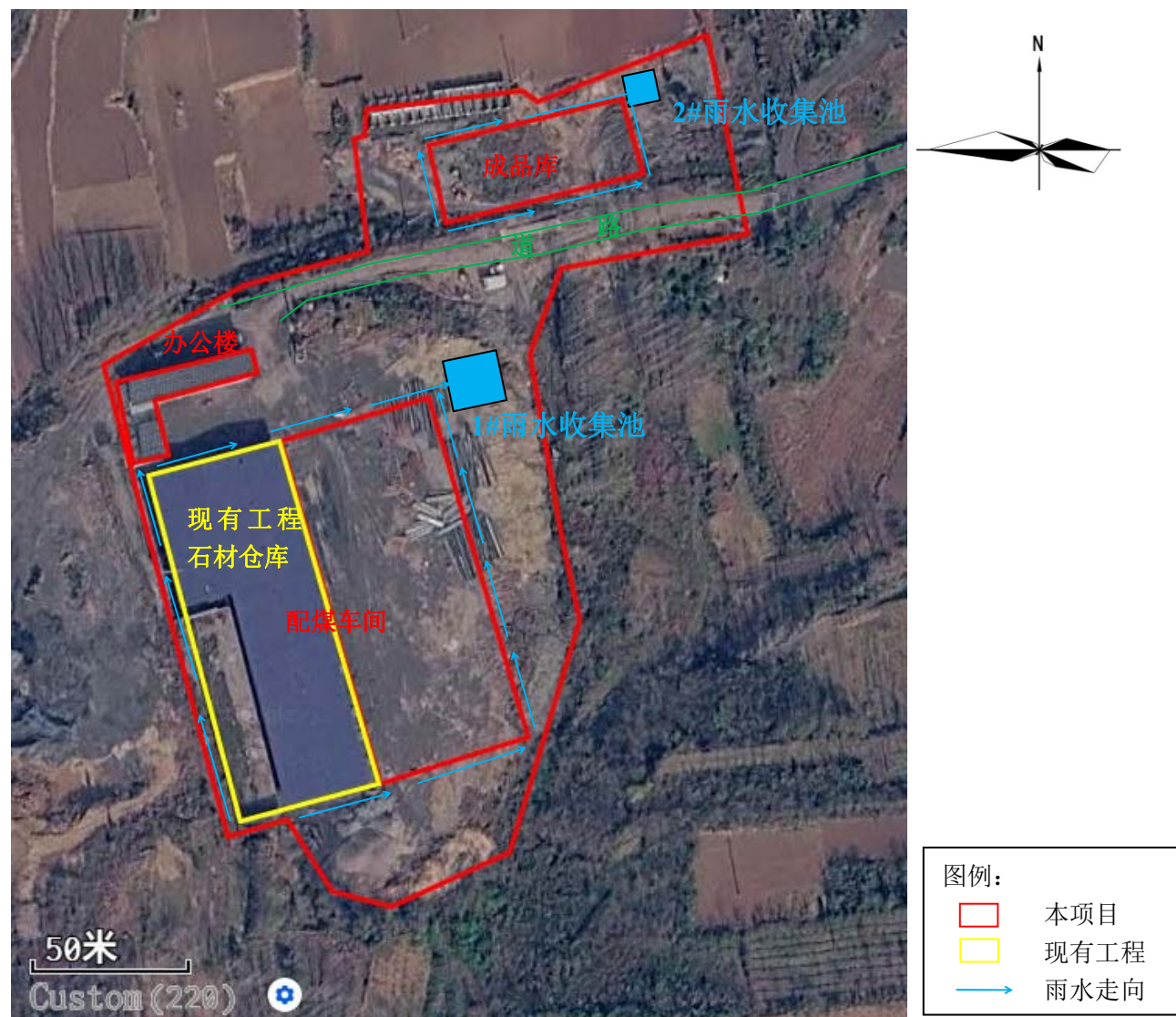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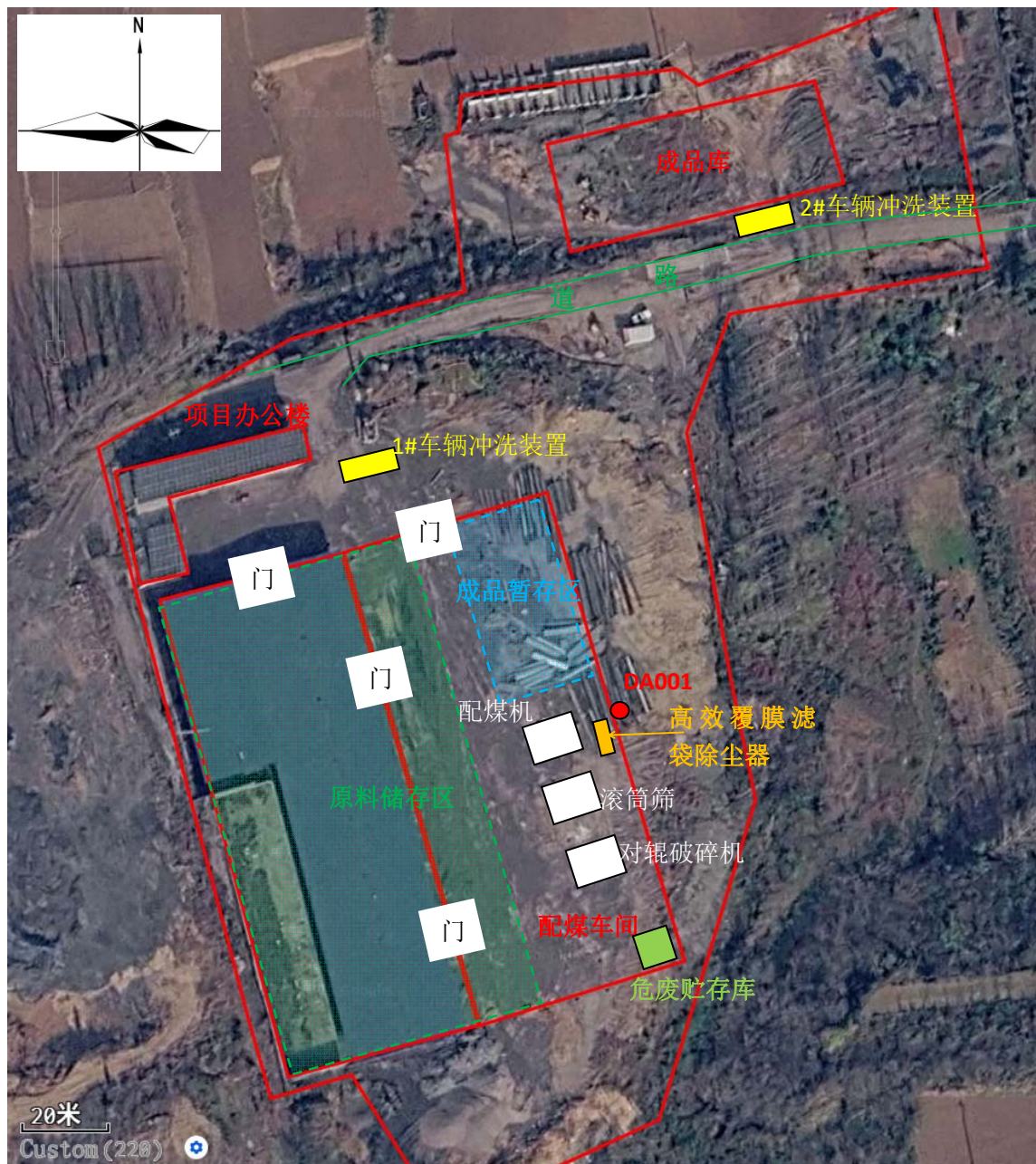


图例：  
 □ 本项目占地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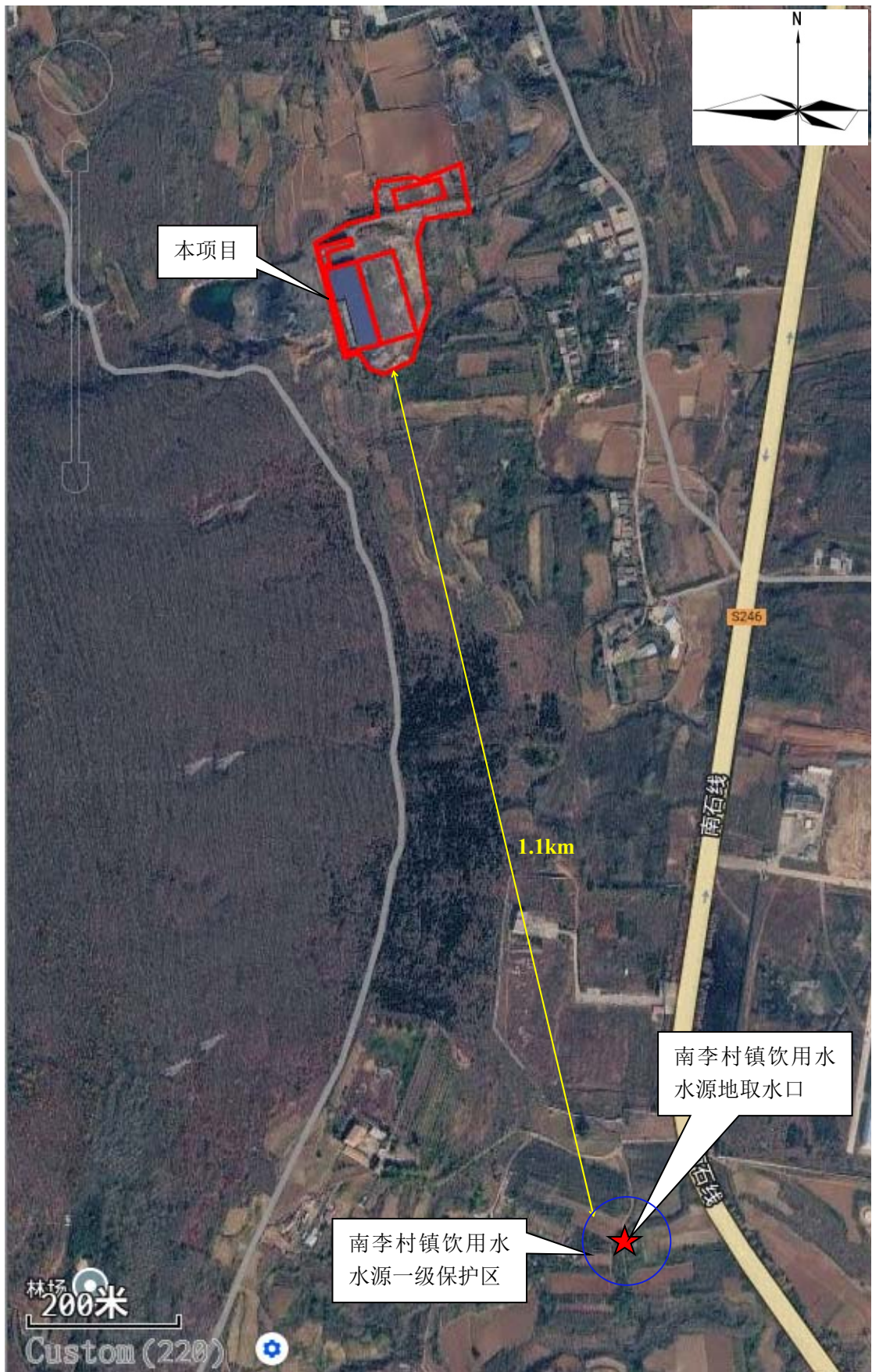
附图二 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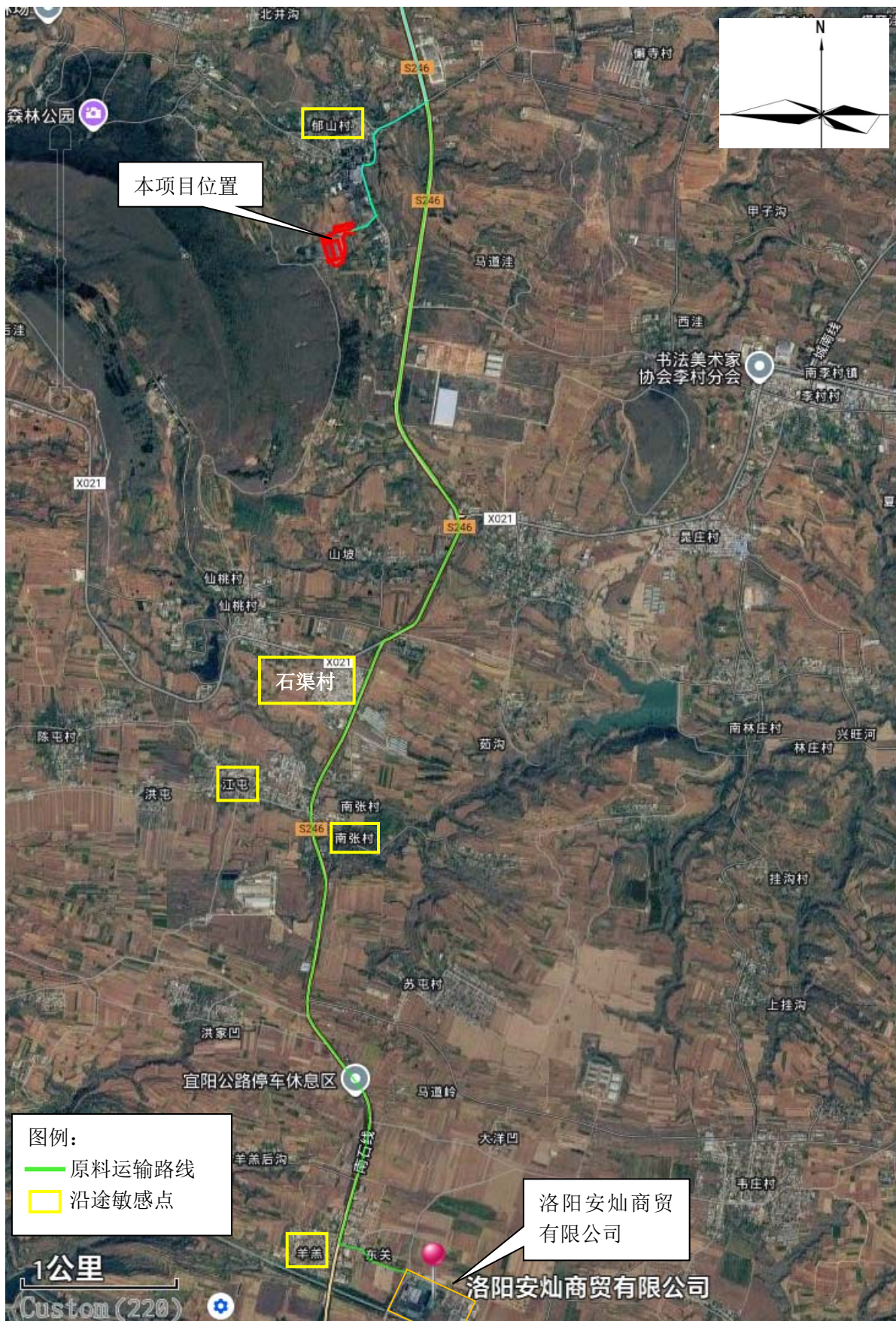
附图五 项目与南李村镇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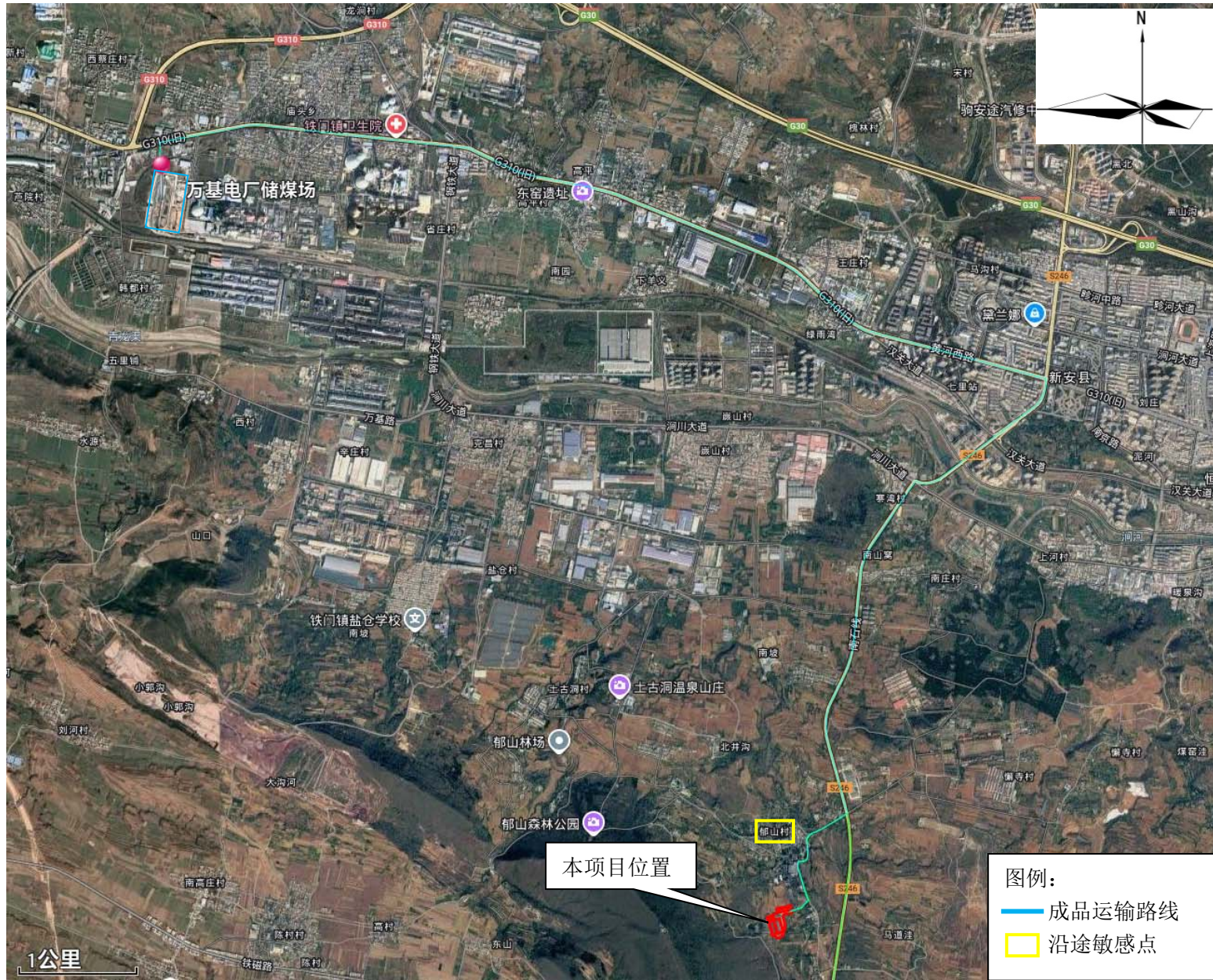
附图六 项目与新安县上河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七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平台查询图



附图八 原料运输路线图



附图九 成品运输路线图



项目西侧



项目北侧



项目现状



项目现状办公楼



项目南侧



工程师现场勘查照片

附图十 现场照片

## 附件 1：委托书

# 委 托 书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



附件 2：备案证明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509-410323-04-01-870291

项 目 名 称：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323MAENKGP05P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1号

建 设 性 质：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占地约43亩，将现有石材仓库改造为加工车间，并新建2座车间，建设煤仓储项目，年存储规模为6.8万吨。主要工艺流程：原料-卸料-配煤-成品。主要生产设备为铲车、配煤机、配套公辅设施及环保设施等。

项 目 总 投 资：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此证明仅代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开工前请依法依规办理规划等前期手续。严禁用于非法集资、诈骗等违法行为。严格按照备案内容建设，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建设进度。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2026年02月06日 备案日期：2025年09月23日

附件 3：土地证明

## 证 明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1 号，占地面积 43 亩，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南李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特此证明！

南李村镇国土规划建设所

2025 年 7 月 31 日



## 附件 4：租赁协议

### 土地租赁合同

甲方：南李村镇郁山村民委员会

乙方：李小平

为了保护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租赁面积、位置甲方租赁给乙方土地位于河南省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总面积约 43 亩，四至界限分别为（以实际标注为准）。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时间共 30 年，从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55 年 6 月 30 日止，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另行议定。

第三条 租赁费用的数额和缴纳方式，按年缴费一年一交，每年租赁费为 55000 元，于每年 6 月 30 日前将本年租赁费交给甲方。场地东至土沿下杨树西地边为准。

####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出租的土地有行使租赁权、监督权
- 2、甲方必须保证该地块的土地性质属于建设用地。
- 3、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赁费。
- 4、甲方应保证租赁土地水电路三通。
- 5、在租赁期终止后，甲方应当与乙方签订续租协议，如果甲方不再续租应该承担乙方建设投资的费用。

6、甲方做好周边群众的协调工作，保证乙方人员和车辆的正常通行保证正常的生产。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对租赁的土地资源经营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如在租赁期内对所租赁的土地进行了改造,对改造形成的资产由乙方全部投入建设,在租赁合同到期后享有处置权。

2、乙方对土地可依据市场需求,自主安排生产经营方式。

3、在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对原租赁的土地有继续租赁的优先权。

4、乙方不准私自转让合同。

5、按本合同的约定缴纳租赁费。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省及洛阳市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违约不按时缴纳租赁费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3、如果甲方不能保证该土地是建设用地，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承担乙方投资建设费用。

4、在租赁期间，如果遇到国家征收或占用，对地上附属物的补偿全部归乙方所有，对土地补偿归甲方所有。

### 第六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条 其它事项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附件：租赁地块示意图

甲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南李村镇郁山村民委员会



乙方代表人(签字盖章)：



2025年6月30日



附件 5：购煤协议

# 煤炭买卖合同

出卖人(甲方):洛阳安灿商贸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H-20251001

买受人(乙方):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新安县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0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规定,依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地及品种规格:低热煤、高热煤。

二、数量:低热煤暂定27200吨,高热煤暂定40800吨,按实际发运量结算。

三、交货方式及风险转移:汽车运输,装车费、运费由买受人承担。装车地点:新安矿,卸货地点:买受人指定地点,交货前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交货后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

四、质量和数量及验收标准及方法:低热煤热量3500大卡,高热煤热量7000大卡,质量和数量以装车化验和计量数据为准,并作为结算依据,如有异议,应在汽车驶出提货点之前提出,双方协商解决。

五、煤炭价格:低热煤煤325元/吨煤高热煤800元/吨(含13%的增值税),如有市场变化,价格调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货款及结算办法:先款后货据实结算,合同完成后出卖方开具13%增值税发票。

七、免责条款:因自然灾害、政府行政行为等不可抗力原因,不能部分或全部履行本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出卖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执行期限: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6年9月30日止。

出卖人	买受人
名称:洛阳安灿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盐镇乡石陵盐糕村委会东500米 法定代表人:刘洁丽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新安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1202517156819118 税号:91410327MA45QHCM3N	名称: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 法定代表人:王联合会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银行新安支行 银行账号:253399199939 税号:91410323MAENKGP05P

## 附件 6：成品煤销售协议

### 煤炭买卖合同

出卖人：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买受人：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新安县  
签订时间：2025年9月20日

一、名称、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单位：元、吨
货物名科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交提货时间
中煤	吨	68000吨	535元/吨	2025年9月20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质量标准：水分≤12,灰分≤30%,硫份≤1.0%,挥发份≥20%,热值：5200大卡，以买受人化验结果为准				
三、交、提货地点及方式：买受人自行组织汽车运输自提。买受人必须在合同期内拉完付款对应的煤量。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汽车运输，运费由买受人承担。				
五、付款方式及优惠政策：1. 买受人全额预付煤款。2. 如遇市场变动，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计量方式与结算方式：以出卖人数量、质量为准进行结算，一票结算含税(13%)，出卖人按月或按批次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				
七、合同执行期：2025年9月20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应忠实履行合同义务，如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签约地法院管辖解决。				
九、其他约定事项：买受人遵守出卖人车辆管理规定。				
出卖人(销方)			买受人(购方)	
名称：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都山村骑马石沟1号 法定代表人：王联会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银行新安支行 银行账号：253399199939 税号：91410323MAENKGP05P			单位名称：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铁门镇沟头村西300米1号院内 法人代表：胡小猛 或委托代理人： 银行账号：25078826900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安支行 税号：91410323MACF898L6G	

# 煤炭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WJHS-MT-2506033

买方: 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  
卖方: 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18日  
签订地点: 新安县产业集聚区

依据买方WJWZ-(2025)0605 中标文件,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买卖双方签订本合同。

## 一、标的物、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金额、供货时间: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到厂落地含税价 (元/百大卡)
1	原煤1	收到基低位热量 $\geq 4200$ 大卡/千克 (详见质量标准)	吨	20000	9.8
2	原煤2	收到基低位热量 $\geq 5200$ 大卡/千克 (详见质量标准)	吨	80000	10.68

不含税金额约46602477.88元, 税额约6058322.12元, 总金额约52660800.00元(大写: 伍仟贰佰陆拾陆万零捌佰元整)。

供货时间: 2025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17日

所供煤炭同种煤源仅限一个矿点, 私自更换矿点或煤质大幅波动时, 视为弄虚作假, 按弄虚作假处理。

## 二、煤炭质量及计量要求:

### 1、主要质量指标要求:

指标要求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全硫	收到基全水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粒度
原煤1	$\geq 4200$ 大卡/千克	$\leq 1.0\%$	$\leq 12\%$	$\geq 20\%$	$\leq 100\text{mm}$
原煤2	$\geq 5200$ 大卡/千克	$\leq 1.0\%$	$\leq 12\%$	$\geq 20\%$	$\leq 100\text{mm}$

2、若煤炭中有粒度大于100mm的大研石块或棍棒、煤泥、杂物等, 按买方规定作扣吨处理; 若煤炭中杂质明显, 有大于150mm的大研石块或棍棒、煤泥、杂物等, 影响输煤设备正常运行时拒收, 已收到的按买方规定作扣吨处理。供煤期间多次出现上述情况, 买方同时有权通知卖方停止供煤。

3、煤质化验: 所有煤炭到买方煤场采样化验, 以买方化验结果为准, 每天到厂原煤发热量允许波动范围 $\pm 300$ 大卡/千克, 超出上述约定影响买方用煤时, 买方有权通知卖方停止供煤。

4、计量验收: 所供煤炭计量以买方煤场计量为准, 结算数据以买方磅房计量扣除现场验收扣杂数据的验收数为准。

5、发货地点: 原煤1发运地点-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石陵煤场; 原煤2发运地点-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铁门煤场。

## 三、计价方法:

### (1)原煤1计价办法

1、在合同期限内收到的达到要求的煤炭，煤炭价格按验收煤质指标加权平均核算计价，热值加权平均 $\geq 4200$ 大卡/千克且硫加权平均 $\leq 1.0\%$ 且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geq 20\%$ 时按合同约定的到厂落地含税价结算。

2、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热值加权平均 $< 4200$ 大卡/千克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热值 $< 3900$ 大卡/千克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热值 $< 3500$ 大卡/千克时，没收不予结算。

3、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硫加权平均 $> 1.0\%$ 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硫分 $> 1.2\%$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硫分 $> 1.5\%$ 时，没收不予结算。

4、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空气干燥基挥发分加权平均 $< 20\%$ 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 15\%$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 12\%$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5元/百大卡执行。

5、合同期限内所供原煤收到基全水加权平均大于12%时，超出部分直接按超出比例扣减（总验收数量 $\times$ 水分超出比例）核算。

6、以上煤炭降价扣款累计执行，单列部分不计入加权平均。

#### (2) 原煤2计价办法

1、在合同期限内收到的达到要求的煤炭，煤炭价格按验收煤质指标加权平均核算计价，热值加权平均 $\geq 5200$ 大卡/千克且硫加权平均 $\leq 1.0\%$ 且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geq 20\%$ 时按合同约定的到厂落地含税价结算。

2、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热值加权平均 $< 5200$ 大卡/千克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热值 $< 4900$ 大卡/千克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热值 $< 4500$ 大卡/千克时，没收不予结算。

3、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硫加权平均 $> 1.0\%$ 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硫分 $> 1.2\%$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硫分 $> 1.5\%$ 时，没收不予结算。

4、合同期限内所收煤炭空气干燥基挥发分加权平均 $< 20\%$ 时，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1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 15\%$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3元/百大卡执行；单天单矿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 12\%$ 时，单列按到厂落地含税价降5元/百大卡执行。

5、合同期限内所供原煤收到基全水加权平均大于12%时，超出部分直接按超出比例扣减（总验收数量 $\times$ 水分超出比例）核算。

6、以上煤炭降价扣款累计执行，单列部分不计入加权平均。

四、数量约定及交货地点：卖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均衡供煤，在合同期限内经买方同意供煤量可超出合同量的20%，超出部分仍按本合同价格等条款执行结算；若未经买方同意供煤数量超出合同总量买方可拒收，已收到的超出合同总量的部分，价格降3元/百大卡执行；买方洛阳万基宏远电力有限公司煤场交货。

五、运输方式：卖方负责运输必须采用火车或符合环保要求的汽车运输，运费（含装卸费）由卖方承担。

#### 六、装车、包装标准及诚信约定：

1、卖方负责将车辆苫盖篷布和加固，篷布与车大箱绑接处打铅封（车厢四角各1个、中间每边各1个）；同时在车厢门边开合处粘贴卖方煤炭发运专用纸封签。

2、卖方对发往买方公司运输车辆出矿前检查铅封与纸封签是否规范使用，确保发往买方煤炭为原矿煤，并应做好防雨措施，在运输途中要采取严密防范措施，卖方运煤车辆到买方过磅所出示磅单必须为加盖卖方印章的原矿磅单，卖方对发往买方煤炭质量负责。

3、卖方拉煤车辆途中不得有卸载、转运、掺杂使假、兑渣兑灰、同其他原煤混合行为，否则皆视为掺杂使假，卖方同意买方发现上述行为的当日卖方已送到买方现场煤炭由买方

韩峰



自行无偿处置并自愿承担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最低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情节严重的，买方可以停止向卖方付款并有权中止合同的履行，卖方应接受买方调查处理，或交司法机关追究经济刑事责任。

4、卖方若向煤中加水，视情节轻重对该车煤进行处理，并处以 2000 元以上的违约金。

#### 七、化验结果确认：

1、保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原煤进入买方煤场后由买方取样化验，所取煤样当日制好后缩分两份，一份作买方化验用，另留存一份作为备份样仲裁。

2、买方告知卖方化验结果后，卖方对化验结果有异议时（双方热值误差在 270 大卡/千克以内、硫分误差在 0.2% 以内时不复检或外检），以书面申请形式在 3 天内提出，将双方确定的备份样品进行内部复检或送交有资质的第三方化验部门外检鉴定（费用由提出异议的一方承担）。

若卖方申请内部复检，内部复检结果与买方原化验结果误差在买卖双方认可采用的方法规定的允许误差范围（收到基低位发热量误差 $\pm 50$ 大卡/千克、硫分误差 $\pm 0.1\%$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误差 $\pm 0.5\%$ ）内的，以买方原化验结果为结算依据；内部复检结果与买方原化验结果超出买卖双方认可采用的方法规定的允许误差范围（收到基低位发热量误差 $\pm 50$ 大卡/千克、硫分误差 $\pm 0.1\%$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误差 $\pm 0.5\%$ ）的，以内部复检结果为结算依据。

若卖方申请外检鉴定，以外检结果为结算依据。

#### 八、安全责任：

1、卖方应保证委托运输车辆证件齐全，手续合法。因车辆问题影响交货等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买方可从卖方已供煤款中扣除。

2、车辆在运输（含装卸）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等情况所引起的责任和损失由卖方负责处理和承担，与买方无关。

3、卖方运煤车辆必须按顺序排队领导进场，并遵守买方现场管理人员管理，违规车辆应接受买方的处罚（如在买方过磅后水箱放水、插队等违规情况），出现违规现象处罚卖方 1000 元/车次，若卖方拒缴罚款则从双方已产生煤款中加重处罚扣除，违规车辆不服从买方人员管理由卖方负责协调，若不积极协调则加重处理。

九、结算方式：先货后款，一票制结算，验收合格供货结束开票交买方入账 60 天后付款，煤款以 80% 承兑 20% 现汇方式支付。

#### 十、违约责任：

1、卖方在运输过程中应保证所打的铅封及封条完整无损，否则买方有权拒收或者卖方接受买方提出的条件后接收。

2、为确保合同正常履行，双方都必须按合同约定执行总量不低于 90% 的供货量。若供煤量达到合同量的 90% 以上，按本合同第一条中的到厂落地含税价执行结算；若供煤量低于 90%，仍按本合同第一条中的到厂落地含税价执行结算，但卖方需承担违约金（违约金=差量吨数 $\times 50$ 元/吨，该违约金可在结算时直接扣除，差量吨数=合同量-实际供货量），若未完成部分扣除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继续采购相应煤炭（卖方应供未供的煤炭缺口部分）造成的差价损失，买方有权在结算时直接扣除相应差价金额作为违约金。如违约金仍不足以弥补卖方因不按合同供煤影响买方生产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继续追偿相关损失。

3、合同履行期间，若煤炭市场价格下行，买卖双方可经过谈判重新协商价格，若买卖双方经过谈判后未达成一致意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已到货部分按合同约定到厂落地含税价执行，不再执行未完成合同量相关考核；若买卖双方经过谈判后达成一致意见可签订补充协议后继续履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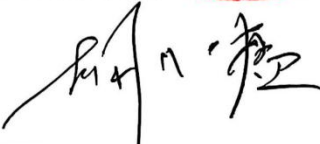
4、若买方生产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受国家政策、不可抗力等影响，用煤量减少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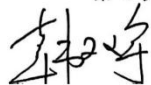


时,应及时通知卖方限供煤炭,完成部分按合同约定结算,未完成部分不再承担违约金。  
5、若卖方因受不可抗力等影响供煤,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并提供相关证明(经买方认可),经买方核实同意后,完成部分按合同约定结算,未完成部分不再承担违约金。  
6、卖方发生任何违约情况,除按有关违约条款执行外,买方有权中止或终止合同执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 1、卖方应及时供货不得影响买方生产,卖方发生异常情况应立即通知买方。
  - 2、卖方煤质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通知买方,待买方同意后方可发运。
  - 3、贵我双方往期业务不影响本月合同的履行。
  - 4、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卖方增加的矿点须符合合同煤质要求,并需由卖方提出申请,买方签字确认。
  - 5、买方安排人员驻矿,卖方须配合和协调相关事宜。
  - 6、卖方同买方及买方关联方所签订的廉政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后执行,若达不成一致意见,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内容履行完毕终止。本合同一式六份,卖方执两份,买方执四份。

<p>买方: 洛阳万基华业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新安县产业集聚区 税号: 91410323MA40WDXA6G 电话: 15379-67332078 开户行: 中原银行新安县支行 账号: 6769 1662 0000 0030 08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p>	<p>卖方: 洛阳卓金物流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铁门镇沟头村西300米1号院内 税号: 91410323MACT898L6G 电话: 17538569699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安支行 账号: 25078825900A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p>
---	---



## 附件 7：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23MAENKGP05P001W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  
骑马石沟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3MAENKGP05P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26日至2030年06月25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 8：新安县国有郁山林场同意本项目选址的证明

### 证 明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厂界问题”》已收悉，经相关矢量数据比对，项目厂界矢量数据与新安县郁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红线（郁山林场边界）未重叠冲突，且该项目占地范围均不在新安县郁山国家森林公园（郁山林场边界）内，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选址。

附：林场边界

LC-1	3840515.169	600626.534
LC-2	3840425.274	600652.098
LC-3	3840396.793	600660.275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厂界拐点坐标：

序号	X	Y
J1	3840564.1895	37600656.5627
J2	3840581.5480	37600705.7300
J3	3840621.5170	37600697.7460
J4	3840622.5860	37600702.8330
J5	3840629.1510	37600702.1560
J6	3840630.3590	37600705.0510
J7	3840637.4550	37600756.1730
J8	3840631.3290	37600761.5270
J9	3840655.4770	37600830.6400
J10	3840604.9140	37600839.5120
J11	3840594.6560	37600839.8430
J12	3840582.4380	37600769.0290
J13	3840552.0640	37600747.0170
J14	3840493.4558	37600759.0555
J15	3840460.7180	37600768.7910
J16	3840388.4370	37600742.6490
J17	3840376.0140	37600715.2490
J18	3840382.6550	37600701.1410
J19	3840403.1830	37600692.8300
J20	3840398.4540	37600674.9590
J21	3840421.4880	37600668.3280
J22	3840548.6466	37600629.4100



#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新安县分局于2025年12月9日在新安县主持召开了《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煤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及会议邀请的技术专家。与会代表察看了建设项目场址及周边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环评单位关于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对报告表的认真审查，形成技术函审意见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南李村镇郁山村骑马石沟1号。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利用闲置厂房用于石材仓储销售。由于市场前景差，洛阳臻合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投资500万元，在现有石材仓储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改建，主要用于煤炭的仓储以及配煤，现有场地不再进行石材仓储。

###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许锋哲（信用编号：BH027851）参加会议，经现场核实其个人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近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影像资料基本齐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较齐全。

### 三、报告表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为规范，工程分析基本符合项目特点，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经认真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 四、报告表进一步完善内容

1、完善项目与相关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细化郁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规划内容，明确项目边界距离郁山森林公园距离。

2、核实项目产品方案；细化工艺流程、原辅料消耗情况；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

3、细化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核实项目固废产生、贮

存、处置措施分析。

4、细化厂区平面布置图；细化运输路线图，补充沿线敏感点保护目标。

5、核实环保投资；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张松安、陈光秀

2025年12月9日

